

青浦人大

区人大常委会举行第二十一、二十二、
第二十三次会议

区人大常委会组织区人大代表听取区政府关于重点工作
“挂图作战”实施方案的报告

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成员赴吴江嘉善调研考察

双月刊

2019年第2期

总第8期

QINGPURENDA

图片新闻



3月27日下午，区人大常委会在区会议中心议政厅举行学习报告会，邀请全国人大代表李丰作关于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精神的学习辅导。



3月11日下午，区人大常委会在区会议中心议政厅举行学习报告会，学习解读区委《关于本区健全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政府重大决策出台前向本级人大报告的实施意见》。



2月18日上午，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成员赴区长三角区域合作办公室，调研了解本区对接长三角一体化相关情况。



一季度，区人大常委会开展常委会组成人员分组联系走访区人大代表活动。



3月26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原副委员长华建敏一行来青浦考察，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陶夏芳陪同。

目录



2019年 第2期

上情下达

03 ◆ 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精神

人大要闻

05 ◆ 区人大常委会举行第二十一次会议

06 ◆ 区人大常委会举行第二十二次会议

07 ◆ 区人大常委会举行第二十三次会议

08 ◆ 区人大常委会组织区人大代表听取区政府关于重点工作“挂图作战”实施方案的报告

09 ◆ 区人大常委会组织区人大代表听取区委政法委关于我区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情况的通报

10 ◆ 区人大常委会召开2019年第一季度街镇人大工作例会

11 ◆ 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成员赴吴江嘉善调研考察

特别关注

12 ◆ 在区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上的讲话 / 朱明福

13 ◆ 在区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上的讲话 / 朱明福

14 ◆ 在区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上的讲话 / 朱明福

15 ◆ 在2019年一季度街镇人大工作例会上的讲话 / 朱明福

17 ◆ 青浦区人大常委会2019年度工作要点

监督工作

23 ◆ 区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第二十三次会议上委员和代表审议发言摘录

主办 / 上海市青浦区人大常委会
地址 / 上海市青浦区公园路100号
电话 / 59733196
邮编 / 201700

目录

代表风采

- 27 ◆ 不辜负人民群众的信任和期望
——记区人大代表、青浦电信局维护中心主任冯崖
- 29 ◆ 立足岗位为人民，履职尽责有担当
——记区人大代表、练塘镇蒸浦村党支部委员、村委会委员陆叶

街镇人大

- 31 ◆ 金泽镇人大举行环淀山湖战略协同区域街镇人大互通联动签约仪式
- 32 ◆ 练塘镇人大赴嘉善县姚庄镇学习考察
- 32 ◆ 香花桥街道人大工委开展“空壳村”有关情况调研
- 33 ◆ 2019年各街镇人大工作要点（摘要）

社会热点

- 37 ◆ 开展大走访 深入大调研（五）
- 39 ◆ 人大代表履职APP“网上议政”摘要

工作回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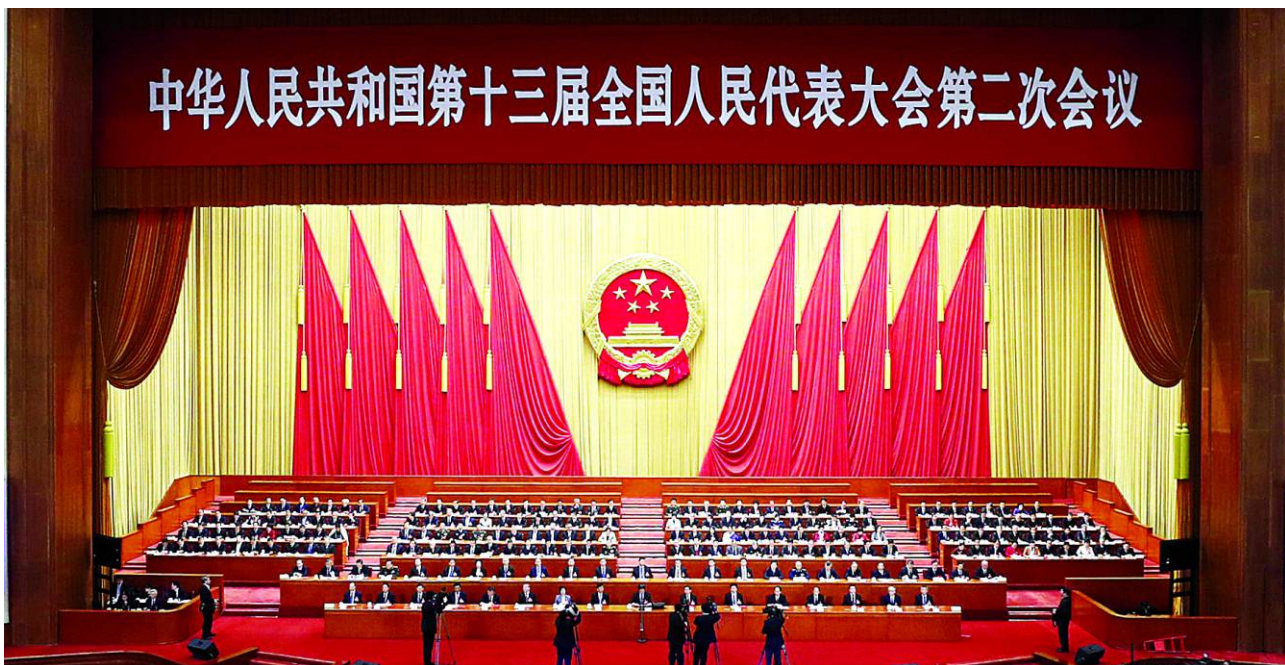
- 40 ◆ 区人大常委会2019年2、3月重要活动回顾

聚焦长三角

- 45 ◆ 依法加强任后监督，推动任命人员高效履职

封二 ◆ 图片新闻

封三 ◆ 区人大常委会机关活动掠影



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精神

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于2019年3月5日至15日在北京举行，2984名全国人大代表出席了会议。开好这次会议，对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把全党全国各族人民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保持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大会的议程有八项：一是审议政府工作报告；二是审查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三是审查2018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与2019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的报告；四是审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提请审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草案）》的议案；五是审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六是审议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七是审议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八是其他。

大会的主要特点是：

一是坚定信心，凝心聚力，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代表们认为，过去一年，在以习近

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领导下，我们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沉着应对风险挑战，战胜种种艰难险阻，各方面工作取得新的重大进展，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展现新气象，新风貌。2019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关键之年，做好今年工作具有特殊重要意义。代表们表示，我国仍处于大有作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同时也清楚地看到，当今世界正处于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外部环境既充满希望和机遇，也有风险和挑战。我们一定要坚定信心、紧密团结，增进共识，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对形势的分析判断和对工作的决策部署上来，凝心聚力做好今年各项工作，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

二、坚定不移推动高质量发展，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收官打下决定性基础。政府工作报告提出今年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的预期指标是6—6.5%，城镇新增就业1100万人以上，并保持国际收支基本平衡、进出口稳中提质、宏观杠杆率基本稳定、金融财政风险有效防控、农村贫困人口减少、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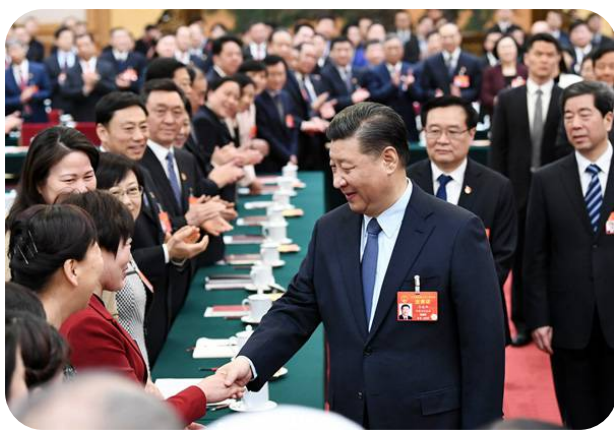
等。今年继续实行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第一次把就业优先置于宏观政策层面。报告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的主线，要求依靠改革开放激发市场活力、顶住经济下行压力；更大力度简政减税降费，进一步改善营商环境，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更加加注重创新驱动，加快新动能成长；更加注重解决养老、教育、医疗等领域民生难题，增强群众获得感。本次会议通过的《外商投资法》，对于积极促进外商投资，保护外商投资合法权益，营造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营商环境，推动高水平对外开放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彰显了中国开放大门不会关闭、改革步伐不会停滞的鲜明态度和坚定决心。

三、充分发扬民主，坚持正确舆论导向，持之以恒改进会风。每年春天，来自全国各地的代表齐聚北京，共商国是，惠及民生福祉，部署发展大计，这是中国人民当家作主的重要体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生动实践，是向全社会展现我国政治制度优越性最主要的平台。大会贯彻民主集中制，尊重和保

障代表、委员的民主权利，营造畅所欲言、求真务实的会议氛围，让代表围绕党和国家中心工作踊跃发言、群策群力，鼓励大家讲真话，讲实话，讲心里话，让来自基层的代表充分发表意见和建议。国务院及其有关部门，国家监察委员会，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等有关方面的同志都到会听取意见、回答询问，研究吸收代表的意见。大会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确保大会风清气正的指示要求，持之以恒加强作风建设，要求严格执行大会议程日程安排，严格会议经费支出，严格执行代表住会制度，严格落实代表请假制度和出席情况通报制度。

代表们依法行使权力，认真审议政府工作报告等报告，审议外商投资法草案；提出议案491件、建议和意见约8000件，紧扣深化改革、扩大开放、转型升级、改善民生、污染防治等重点热点难点问题建言献策。

会议期间，习近平总书记分别参加了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内蒙古、甘肃、河南、解放军和武警部队代表团的审议，并发表了重要讲话。★





区人大常委会举行第二十一次会议

2月27日下午，区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在区会议中心议政厅举行。区人大常委会主任朱明福主持会议，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陶夏芳、胡海民、何强、赵宏林出席会议。常委会组成人员34人出席会议，出席人数符合法定人数。

区人民政府副区长王凌宇，区人民法院院长麦珏，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郑永生，区监察委员会负责人列席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区人大常委会2019年度工作要点。2019年度常委会工作要点聚焦推动高质量发展、推进“三篇大文章”建设、保障和改善民生、推进法治青浦建设、推进常委会任命人员的任后监督等五个重点方面，在监督项目安排上，计划听取和讨论决定重大事项9项，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专项工作报告8项，听取和审议计划、预算执行和审计工作报告4项，组织基层代表听取专项工作报告（通报）10项，主任会议成员集体调研有关工作9项，市、区人大常委会上下联动监督项目5项，各专门委员会、工作委员会监督项目21项。同时，工作要点对讨论决定重大事项、依法做好人事任免和履职监督、积极推动工作协同、充分发挥代表主体作用、抓好常委会自身建设等作出了具体安排。

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关于区五届人大四次会议主席团交付审议的关于加大监督力度、做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的代表议案审议结果的报告。会议要求，区人大常委会相关工委和区政府有关部门认真组织办理，并按照代表议案办理程序的相关规定，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办理情况。

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区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青浦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规划的议案和区人民法院关于提请审议增补人民陪审员名额的议案，依法作出了关于同意《上海市青浦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规划》的决议和关于同意青浦区人民法院增加人民陪审员名额的决定。

会议经审议和表决通过，任命宋波为青浦区人民代表大会内务司法委员会委员；任命张国妹为青浦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委员。会议还审议通过了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提请任命的有关人事任免案，经表决通过，任命14名区人民法院审判员和2名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会上，朱明福主任向新任命人员颁发了任命书，宋波和张国妹同志进行了宪法宣誓。

会议还书面审议了区人大法制委关于2018年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情况的报告。

在完成会议各项议程后，朱明福主任作了讲话。朱明福指出，2019年度区人大常委会工作要点，贯彻了市委、区委要求，汇集了代表群众意愿，体现了区人大常委会与“一府一委两院”的工作协同。区人大常委会要以“抢”的意识、“拼”的勇气、“实”的作风，列表推进、“挂图作战”，切实抓好年度各项目标任务的推进落实，努力在推进青浦全面跨越式高质量发展中，展现更大担当、实现更大作为、形成更大合力。落实好2019年区人大常委会工作，要真抓实干，始终充满激情，保持工作干劲，把一项项目标、一个个任务、一件件举措落到实处。要务实创新，结合每一项具体任务的实施，通过深入调研、学习借鉴等方式，进一步提升人大工作质效。要勇于担当，发扬积极履职的优良作风，保持任劳任怨、尽心竭力的为民情怀，倾听民意、汇集民情、凝聚民智，积极推动民生问题解决，以实际行动和更大担当践行履职为民。

朱明福强调，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是代表和群众十分关注的一项工作，区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要在认识上再统一，在举措上再精准，在机制上再发力，推动家庭医

生签约服务工作做实、做细、做好，让群众有实实在在的获得感。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是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的具体实践，区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要认真贯彻常委会决议精神，对照规划目标任务，坚持“挂图作战”，科学制定规划实施方案和年度工作计划，推动规划落地落实，确保2020年成功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是宪法、法律赋予人大的一项重要监督职权，各报备机关、区人大审查机关要进一步深化思想认识，进一步提高工作质效，让备案审查在推动依法行政、保障公众合法权益、维护法制统一等方面发挥更大作用。

区人大常委会各办事机构负责人、机关调研员、挂职干部，区政府办、区政协办负责人，各镇人大主席、各街道人大工委副主任，部分市、区人大代表列席会议。区人大常委会城建环保工委委员，区发改委、区经委、区卫计委、区科委、区建管委、区农委、区人社局、区环保局、区规土局、区水务局、区绿容局、区文广局、区城管执法局、区旅游局负责人列席相关议题。部分市民旁听会议。★

区人大常委会举行第二十二次会议



3月11日下午，区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在区会议中心议政厅举行。区人大常委会主任朱明福，副主任胡海民、何强、赵宏林出席会议，陶夏芳副主任主持会议。常委会组成人员33人出席会议，出席人数符合法定人数。

区人民政府副区长金俊峰，区人民法院院长麦珏，

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郑永生，区监察委员会负责人列席会议。

会议听取了区人民政府关于政府机构改革情况的报告。

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区人民政府、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提请的有关人事任免事项，决定任命：朱建忠为青浦区司法局局长；程卫东为青浦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局长；杨佃辉为青浦区生态环境局局长；谢辉为青浦区农业农村委员会主任；沈秋娟为青浦区文化和旅游局局长；饶斐文为青浦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主任；赵峰为青浦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长；杨叶青为青浦区应急管理局局长；顾桂芳为青浦区体育局局长；陆冬云为青浦区统计局局长；徐春余为青浦区医疗保障局局长；蔡急成为青浦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局长；谭伟为青浦区商务委员会主任；张慧明为青浦区政务服务办公室主任；薛锋

为青浦区区域发展办公室主任。张兵为青浦区人大常委会香花桥街道工作委员会主任。决定免去：张小云青浦区司法局局长的职务；张瑞云青浦区体育局局长的职务；张炜青浦区统计局局长的职务；陈瑜青浦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局长的职务。朱建忠青浦区人大常委会香花桥街道工作委员会主任的职务；周雄文青浦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副主任的职务。

会上，朱明福主任向新任命人员颁发了任命书；举行了宪法宣誓仪式。

在完成会议各项议程后，朱明福主任作了讲话。朱明福指出，地方机构改革是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区委的统一领导下，本区机构改革各项工作顺利有序推进。区政府及各组成部门要切实增强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牢牢把握机构改革的正确方向，按照区委明确的关键环节和重要节点，严明纪律要求，精准推进实施。要持续做好后续相关工作，保持工作连续性和稳定性，确保中央决策部署和市委、区委的改革举措全面落实到位，齐心协力圆满完成好改革任务。

朱明福强调，被任命的同志要进一步增强法治意识，

以机构改革为契机，强化宪法和法律意识，尊崇法治、敬畏法律，善于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开放、促进发展、化解矛盾、防范风险，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要进一步增强责任意识，坚决服从改革大局、坚决落实改革任务，把机构改革同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结合起来，理顺职责关系，加快转变职能，勤勉履行职责，做到权责协同、流程通畅、履职到位，为实现青浦全面跨越式高质量发展提供重要保证。要进一步增强为民意识，倍加珍惜人民赋予的权力，时刻牢记人民的重托，主动深入基层和群众倾听民情、回应呼声，认真执行人大决议决定和区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重视办理人大代表提出的建议，持续提高代表建议办理水平和质量。以更大的担当、更好的作为，发扬“抢”的意识、“拼”的勇气、“实”的作风，展现改革成效，践行履职为民的庄严承诺！

区人大常委会各办事机构负责人、机关调研员、挂职干部，区政府办、区政协办负责人，各镇人大主席、各街道人大工委副主任，部分市、区人大代表列席会议。部分市民旁听会议。★

区人大常委会举行第二十三次会议



3月27日下午，区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在区会议中心议政厅举行。区人大常委会主任朱明福，副主任陶夏芳、何强、赵宏林出席会议，胡海民副主任主持会议。常委会组成人员31人出席会议，出席人数符合法定人数。

区人民政府副区长王德强，区人民法院院长麦珏，

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郑永生，区监察委员会负责人列席会议。

会议分别听取了区人民法院副院长王贤诚、区生态环境局局长杨佃辉履行职务情况的报告，并开展了满意度测评。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列席会议的人大代表充分肯定了王贤诚同志和杨佃辉同志的履职责任心、工作能力和工作实效，并围绕进一步做好生态建设文章、不断改善环境质量，进一步提升司法审判质效、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等方面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会议经审议和表决，通过了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接受陆冬云等同志辞去青浦区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请求的决定；会议还审议通过了区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周雷勇代表资格的报告。

在完成会议各项议程后，朱明福主任作了讲话。朱明福指出，对人大任命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开展履职评

议，是常委会加强人事监督工作的重要方式。根据区委要求和常委会安排，本届人大常委会每年组织对若干名区政府组成部门行政主要负责人开展履职评议，收到了良好效果，得到了区委肯定和区政府欢迎。希望新组建的区生态环境局和杨佃辉同志认真落实评议意见，以此次履职评议和机构改革为新的起点，以生态文明示范区建设为抓手，进一步厘清职责、落实措施、担当尽责，继续保持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战略定力，积极践行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以绿色发展推动高质量发展。

朱明福指出，本届人大常委会首次尝试对区法院副院长开展履职评议，开启了对“两院”被任命人员任后监督的实践探索。希望区法院和王贤诚同志认真落实评议意见，深耕司法审判主责主业，深入推进司法体制改革，积极延伸司法服务职能，为人民群众安居乐业、青浦全面跨越式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保障。

朱明福强调，本次会议表决通过了部分代表辞去职务请求的决定和有关代表资格的报告。近期因机构改革带来的人事调整，代表补选工作的任务也相对繁重。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和代表工作室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抓紧完善补选工作方案，加强选情分析研判，加强工作

指导和组织协调，确保代表补选工作在区委统一领导下依法有序开展。

朱明福指出，一年一度的全国“两会”已经圆满结束。这次全国“两会”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之际，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关键之年召开的重要会议。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两会”期间发表的一系列重要讲话，对全局工作有着重大指导意义，也为做好各项工作提供了重要遵循。要把学习贯彻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精神，作为当前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抓实抓好。要紧密联系实际、深入学习领会，与学习贯彻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结合起来，与学习贯彻总书记关于人民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结合起来，与贯彻落实五届区委七次全会精神结合起来，切实统一思想、落实行动、主动作为、履职尽责，为推进青浦全面跨越式高质量发展作出人大贡献。

区人大常委会各办事机构负责人、机关调研员、挂职干部，区人大常委会听取区人民法院副院长和区生态环境局局长履职情况报告工作小组成员，区政府办负责人，区人民法院相关副院长、区生态环境局局长，各镇人大、各街道人大工委负责人，部分市、区人大代表列席会议。部分市民旁听会议。★

区人大常委会组织区人大代表听取区政府关于重点工作“挂图作战”实施方案的报告



2月20日上午，区人大常委会组织区人大代表听取区政府关于重点工作“挂图作战”实施方案的报告。区

人大常委会主任朱明福主持会议。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陶夏芳、胡海民、何强、赵宏林，区人民政府副区长王凌宇出席会议。

在观摩区政府重点工作“挂图作战”现场展示、听取关于区政府重点工作实施“挂图作战”有关情况报告后，代表们畅谈了体会，提出了建议。代表们认为，“挂图作战”是首届进博会溢出效应的具体体现之一，作为一种有效推进工作的方式和手段，实施“挂图作战”彰显了区政府及其职能部门肩负使命、勇于担当、追求卓越的信心与决心。同时建议，要在实施“挂图作战”过程中，始终聚焦重点、把握关键，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



问题导向，强化过程监管，不断完善方案，依法、规范、高效推动重点工作落实，不断提升政府工作质效。

朱明福主任在主持会议时指出，“挂图作战”是区委贯彻和响应中央、市委关于大力弘扬“担当作为”精神，在全力服务保障首届进博会过程中摸索形成的一项创举，是青浦干部群众“抢”的意识、“拼”的勇气、“实”的作风的集中体现。区政府将实施“挂图作战”作为推进全年重点工作的手段和方法，是贯彻区委决策部署、强化执行力、继承和弘扬进博精神的具体体现，是总结和提升以往工作经验，在新时代展现新担当的风采展示。朱明福强调，区镇两级人大、全体人大代表要主动学习、积极借鉴“挂图作战”，大力弘扬“充满激情、富于创造、勇于担当”的干事创业精神；要全力支

持区政府“挂图作战”，寓支持于监督之中，坚定支持、宣传、参与、推动“挂图作战”，跨前一步、主动作为，在推动青浦全面跨越式高质量发展中，展现更大担当、实现更大作为、形成更大合力。

王凌宇副区长表示，今年，区政府自我加压求实效、聚焦重点抓落实，在区政府系统全面实施“挂图作战”，着力推进重点工作落地落实。希望人大代表持续关注“挂图作战”实施情况，积极监督建言，助力区政府及其职能部门全面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

区人大常委会委员，部分基层区人大代表，区人大常委会各办事机构负责人、机关调研员、挂职干部，区政府办主任、副主任，各镇人大主席、副主席，街道人大工委副主任参加会议。★

区人大常委会组织区人大代表听取区委政法委关于我区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情况的通报



3月13日上午，区人大常委会组织区人大代表听取区委政法委关于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情况的通报。区人大常委会主任朱明福，区委常委、政法委书记赵明，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陶夏芳、何强、赵宏林出席会议。胡海民副主任主持会议。

赵明常委从2018年工作开展、取得的成效、市督导组督导反馈问题、整改工作推进等四个方面通报了我区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总体情况，区委政法委、区纪委监委、区委组织部、公安青浦分局、区法院、区检察

院、区司法局等主要成员单位有关负责同志作了补充。与会人员围绕进一步加大工作宣传力度、加强新型涉黑涉恶案件研究、提高打击办案精准度、增强各部门工作合力等进行了互动交流，提出了意见建议。

朱明福主任肯定了我区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取得的成效，同时指出，扫黑除恶是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基础保障工程、长期攻坚战，一是思想认识要再深化。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工作使命感紧迫感，进一步压实责任、完善机制、落实措施，不断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引向深入。二是关键环节要再抓实。做实线索处置，加强线索摸排能力建设，提高线索可查性和成案率；夯实基层基础，优选配强村（居）党组织书记，构建以基层为重心的社会治理体系，从源头遏制黑、恶、乱滋生蔓延；强化联动协作，确保“扫黑、除恶、治

乱、打伞、问责”各项工作有序有效实施。三是工作成效要再巩固。继续加强宣传攻势，扩展宣传深度广度，营造扫黑除恶人人有责、成果人人共享的浓厚氛围。他强调，要切实抓好督导整改，开展整改情况自查，进一步查漏补缺、销项落实，全力以赴做好整改冲刺，迎接好中央督导组的督导检查。要认真总结提炼工作实践中形成的好经验、好做法，着力固化一批常态化、长效化的工作机制，为夺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压倒性胜利奠定基础。

区人大常委会委员，部分基层区人大代表，区人大常委会各办事机构负责人、机关调研员、挂职干部，区委政法委、区纪委监委、区委组织部、公安青浦分局、区法院、区检察院、区司法局负责人，各镇人大主席、街道人大工委副主任等参加会议。★

区人大常委会召开2019年第一季度街镇人大工作例会



4月1日，区人大常委会在朱家角镇召开2019年第一季度街镇人大工作例会。区人大常委会主任朱明福出席会议并讲话，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陶夏芳、胡海民、何强、赵宏林出席会议并对下阶段任务作部署要求。

上午，与会人员先后实地察看了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朱家角镇张马村“一站两中心”及游客接待中心、朱家角镇人大代表工作站建设运行情况。在下午召开的座谈会上，各镇人大、街道人大工委围绕2019年度重点及特色工作作交流发言，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各委室就近阶段工作作了通报。

朱明福在讲话中指出，街镇人大工作是全区人大工

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推进全面跨越式高质量发展中发挥着重要作用。今年，区人大常委会将开展“凝心聚力促发展，履职为民再出发”主题实践活动，各街镇人大要将其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结合各代表小组实际，认真组织代表参与，做好规定动作与自选动作，建好用活基层代表工作站点，激励代表在推进跨越式高质量发展中岗位建功、展示风采、担当有为。

朱明福指出，本届以来，区人大常委会和各街镇人大在加强工作联动方面积累了不少经验，取得了良好效果。今年，两级人大要继续以服务大局为重点，联动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建设和服务保障第二届进博会两项国家战略、督查区镇两级政府重点工作“挂图作战”、开展执法检查 and 调研监督等工作，以“抢”的意识、“拼”的勇气、“实”的作风，全面落实区委对人大工作的要求，全力推进年度各项工作任务，为推进全面跨越式高质量发展贡献智慧和力量。

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各委室主任委员（主任），各镇人大主席、人大办负责人，各街道人大工委副主任、专职干部等参加会议。★

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成员 赴吴江嘉善调研考察



朱明福



沈金明



郑明

3月19日至20日，青浦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成员分别赴江苏省吴江区、浙江省嘉善县学习调研两地人大工作，共同商讨建立长三角一体化发展三地人大交流协作机制，以进一步推动长三角地区法治建设进程，为促进长三角地区科学发展、率先发展、一体化发展，积极贡献人大的智慧和力量。

青浦区人大常委会主任朱明福，副主任陶夏芳、胡海民、何强、赵宏林等一行在吴江区人大常委会主任沈金明陪同下实地考察了东太湖生态园和黎里镇人大代表之家；在嘉善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郑明等陪同下实地考察了嘉善姚庄镇桃园新村、西塘祥符荡文创产业园和西塘镇人大代表联络室等。

朱明福在座谈交流时说，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上升为国家战略，青浦区人大将围绕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主题，更好地履行人大职责，聚焦一体化工作重点，加强区域人大工作

联动，建立定期学习考察机制和信息共享机制，加强规范化、制度化建设，促进交流合作，形成相互认同的发展规划、相互融合的发展理念、相互协同的规章制度、相互协作的管理机制，推动长三角区域一体化更高质量发展。

沈金明表示，吴江区人大今年将围绕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主题展开调研，推动相关部门与青浦区对标对接，创造可复制的经验，及早融入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

郑明表示，嘉善背靠上海，要进一步用好上海资源，加强与青浦人大的交流合作，不断推进长三角一体化核心区建设。

三方在座谈交流时还表示，要建立协同创新机制，履行人大职责，推动长三角区域一体化更高质量发展。在深入交流、学习考察的基础上，青浦、吴江、嘉善三地人大还对合作协议进行了探讨，待达成一致意见后，正式签署三方合作协议。✘



在区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上的讲话

(2019年2月27日)

区人大常委会主任 朱明福



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同志们：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区人大常委会2019年工作要点，听取和审议了区五届人大四次会议主席团交付审议议案审议结果的报告，依法作出了关于同意《上海市青浦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规划》的决议和同意青浦区人民法院增加人民陪审员名额的决定，书面审议了区人大法制委关于2018年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情况的报告，表决通过了有关人事任免事项，顺利完成了各项议程。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是代表和群众十分关注的一项工作。区五届人大四次会议期间，代表们提出了相关议案，本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议案审议结果的报告。这项工作在本区起步较早，也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在运行机制、人才队伍、服务水平、信息化运用等方面还存在不少短板，希望区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在认识上再统一，充分认识落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是践行医改为民的重要举措，进一步主动作为，让老百姓清楚地知道签约后能得到哪些服务和实惠，真正做到部门“主动”做，百姓“自愿”做；在举措上再精准，针对家庭医生队伍建设，在加强本区自主培养的同时，通过人才引进等方式，不断扩充和储备优秀医务人才；在机制上再发力，结合“智慧城市”建设推进“智慧医疗”硬件建设，持续完善各项激励与考核机制，推动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做实、做细、做好，让群众有实实在在的获得感。

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是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

的具体实践。区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在本区成功创建国家环境保护模范城区、国家级生态区和上海市文明城区的基础上，于2017年启动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规划编制工作，并取得了积极成果。在听取审议的基础上，区人大常委会作出了关于同意《上海市青浦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规划》的决议。作为上海重要的生态屏障，青浦有着丰富的生态资源禀赋，同时在近年来的一系列创建工作中积累了许多成功经验，这为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奠定了坚实基础。希望区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认真贯彻常委会决议精神，对照规划目标任务，坚持“挂图作战”，科学制定规划实施方案和年度工作计划，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凝聚各方合力，推动规划落地落实，确保2020年成功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区人大常委会也要持续关注，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广大人大代表要积极参与、献计献策，为创建工作贡献智慧和力量。

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是宪法、法律赋予人大的一项重要监督职权。过去一年，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区政府、各镇人大贯彻全面依法治国要求，依法依规开展规范性文件报送备案和备案审查工作，推动和保障了宪法法律在本区域内有效实施，维护了国家法制统一。各报备机关、区人大审查机关要进一步深化思想认识，从维护宪法法律权威的高度，切实担负起备案审查有关工作职责，不断增强工作的自觉性、责任感和使命感；要进一步提高工作质效，更加明确地界定备案的范围、把握审查的标准，积极探索完善发现问题的后续处置机制，让备案审查在推动依法行政、保障公众合法权益、维护法制统一等方面发挥更大作用。

同志们，本次会议是2019年度召开的第一次常委会会议，标志着新一年区人大工作已经全面拉开序幕。本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19年度区人大常委会工作要点，明确了全年区人大常委会的监督项目和重点任务。这些安排，贯彻了市委、区委的要求，汇集了代表群众的意愿，体现了区人大常委会与“一府一委两院”的工作协同。我们要以

“抢”的意识、“拼”的勇气、“实”的作风，列表推进、“挂图作战”，切实抓好年度各项目标任务的推进落实，努力在推进青浦全面跨越式高质量发展中，展现更大担当、实现更大作为、形成更大合力。

下面我就落实完成好2019年区人大常委会工作讲三点意见：一要真抓实干。前一段时间，常委会办公室（研究室）会同各委室同步对工作要点中的项目任务进行了细化分解，初步梳理出80多项具体工作任务，会后将以目标管理一览表的形式下发实施，这也是落实区委“挂图作战”要求的具体举措。落实好这些繁重任务，我们必须始终充满激情，保持工作干劲，把一项项目标、一个个任务、一件件举措落到实处。二要务实创新。人大工作政治性、法律性、程序性很强，但并不意味着人大工作就没有创新创造的空间。本届人大成立以来，在大家的共同努力下，我们在监督工作、代表工作、人大及其常委会制度建设等方面进行了有益的探索，也取得了积极成效。新的一年，我们要在监督工作的方式方法、代表履职实践等方面继续加强创新探索，结合每一项具体任务的实施，通过深入调研、学习借鉴等方式，善于创造条件、借势发力、借船出

海，进一步提升人大工作质效。三要勇于担当。“船到流浪更急、人到半山路更陡”。今年是本届区人大常委会履职的中期之年，我们要发扬前两年积极履职的优良作风，保持任劳任怨、尽心竭力的为民情怀，多到困难多、矛盾多、任务重的地方，倾听民意、汇集民情、凝聚民智，积极推动“老小旧远”等民生问题的解决，以实际行动和更大担当践行履职为民。

2月18日，区委印发了《关于本区健全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政府重大决策出台前向本级人大报告的实施意见》（青委〔2019〕20号），共6个部分20条内容，明确了应当属于区人大及其常委会讨论决定的重大事项的重点3项、范围10项，“一府一委两院”应当依法依规向区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的重大事项13项。同时，《实施意见》对健全镇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镇政府重大决策出台前向镇人大报告工作作了要求，这是区委文件的一个特色。2月25日，区人大常委会党组第49次会议对区委文件进行了专题学习解读，建议各镇人大和街道人大工委，提请镇党委、街道党工委组织一次中心组学习并抓好区委文件精神贯彻落实。★

在区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上的讲话

（2019年3月11日）

区人大常委会主任 朱明福

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各位代表同志们：

本次会议是按照区委推进机构改革工作的部署要求，经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决定，加开的一次常委会会议。会议听取了区政府关于机构改革情况的报告，表决通过了有关人事任免事项，进行了宪法宣誓，顺利完成了各项议程。

地方机构改革是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区委的统一领导下，本区机构改革各项工作进展顺利，区人大常委会按照区委的部署要求，立足人大法定职责，加强与区政府和区机构改革相关专项工作组的协同，列表推进、挂图作战，依法听取了区政府关于机构改革情况的报告，及时任免了机构改革涉及的区政

府组成部门主要负责同志的相关职务。

本区机构改革时间紧、任务重、要求高，还有很多后续工作正在进行中。希望区政府及各组成部门切实增强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牢牢把握机构改革的正确方向，按照区委明确的关键环节和重要节点，严明纪律要求，精准推进实施。持续做好后续相关工作，保持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确保中央决策部署和市委、区委的改革举措全面落实到位，齐心协力圆满完成好各项改革任务。

借此机会，我代表区人大常委会对被任命的同志提三点希望。希望被任命的同志，一要进一步增强法治意识。这次机构改革是一场系统性、整体性、重构性的深刻变革，体现了完善和强化法治，坚决维护国家法制统一、政

令统一、市场统一的改革要求。要以机构改革为契机，强化宪法和法律意识，尊崇法治、敬畏法律，善于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开放、促进发展、化解矛盾、防范风险，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二是要进一步增强责任意识。这次机构改革突出了优化协同高效的原则，要强化责任担当，坚决服从改革大局、坚决落实改革任务，把机构改革同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结合起来，理顺职责关系，加快转变职能，勤勉履行职责，做到权责协同、流程通畅、履职到位，为实现青浦全面跨越式高质量发展提供重要保证。三要进一

步增强为民意识。这次机构改革突出了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通过改革，建立健全更加公平、更有效率、更可持续的公共服务体系，让改革发展成果更便民、更利民、更惠民。希望被任命的同志倍加珍惜人民赋予的权力，时刻牢记人民的重托，主动深入基层和群众倾听民情、回应呼声，认真执行人大决议决定和落实区人大常委会各项审议意见，重视办理人大代表提出的建议，持续提高代表建议办理水平和质量。以更大的担当、更好的作为，发扬“抢”的意识、“拼”的勇气、“实”的作风，展现改革成效，践行履职为民的庄严承诺！★

在区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上的讲话

（2019年3月27日）

区人大常委会主任 朱明福

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同志们：

本次常委会会议听取了区生态环境局局长和区人民法院副院长履职情况的报告并开展了满意度测评，表决通过了有关代表辞去职务请求的决定草案和有关代表资格的报告，顺利完成了各项议程。

对常委会任命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开展履职评议，是常委会加强人事监督工作的重要方式。根据区委的要求和区人大常委会的安排，本届区人大常委会每年组织对若干个区政府组成部门行政主要负责人开展履职评议，收到了良好的效果，得到了区委主要领导的充分肯定和区政府欢迎。实践证明，做好履职评议工作，有利于增强被任命人员的政治意识、法纪意识、人大意识、群众意识，有利于促进广大干部依法履职、勤勉工作，有利于提高被评议人及其主管部门的依法行政、公正司法的能力和水平。

刚才，大家对区生态环境局局长杨佃辉同志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认真评议，并围绕进一步做好生态建设文章、不断改善环境质量，提出了很好的意见建议。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希望新组建的区生态环境局和杨佃辉同志认真落实本次会议的评议意见，以此次履职评议和机构改革为新的起点，以生态文明示范区建设为抓手，进一步厘清职责、落实措施、担当尽责，继续保持

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定力，积极践行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以绿色发展推动本区高质量发展。

今年，本届人大常委会尝试对区人民法院副院长开展履职评议，开启了对“两院”被任命人员任后监督的实践探索。刚才，常委会组成人员对区人民法院副院长王贤诚同志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认真评议，并围绕进一步提升司法审判质效、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提出了很好的意见建议。司法公正是社会公正的底线。希望区法院和王贤诚同志认真落实评议意见，深耕司法审判主责主业，深入推进司法体制改革，积极延伸司法服务职能，为人民群众安居乐业、青浦全面跨越式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保障。被评议的两位同志做了很好表态，请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相关专（工）委做好持续监督、跟踪指导。

本次会议表决通过了部分代表辞去职务请求的决定和有关代表资格的报告。近期因机构改革带来的人事调整，代表补选工作的任务也相对繁重。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代表工作室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抓紧完善补选工作方案，加强选情分析研判，加强工作指导和组织协调，确保代表补选工作在区委统一领导下，在各级党组织的领导下，依法有序开展。同时，有关镇人大也要在同级党委领导下，做好镇人大代表补选工作，召

开好镇人代会。

同志们，今年的全国“两会”已经胜利闭幕，这次全国“两会”，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关键之年召开的一次重要会议。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两会”期间发表的一系列重要讲话，对全局工作有着重大指导意义，也为我们做好各项工作提供了重要遵循。常委会会议召开前，我们聆听了在青的全国人大代表李丰同志关于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精神的学习辅导报告，李丰代表的报告朴实严谨、情真意

切。我们要把学习贯彻总书记的重要讲话和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精神，作为当前的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抓实抓好。要紧密联系实际、深入学习领会，与学习贯彻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结合起来，与学习贯彻总书记关于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结合起来，与贯彻落实五届区委七次全会精神结合起来，切实统一思想、落实行动、主动作为、履职尽责，为推进青浦全面跨越式高质量发展，努力完成今年五届四次人代会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在2019年一季度街镇人大工作例会上的讲话

(2019年4月1日)

区人大常委会主任 朱明福



各位主席、主任，同志们：

今天，我们在朱家角镇召开2019年一季度街镇人大工作例会。今年人大工作节奏加快，这一方面来自于区委对各项工作的要求不断提高，另一方面来自于人大谋求更大作为、履行更大担当和形成更大合力的自身要求。刚才，各镇人大、街道人大工委围绕今年度的重点工作、特色工作作了交流发言，讲得都非常好。从大家的交流中，我感到各镇人大、街道人大工委在谋划今年工作时，都能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突出重点、富于创新，结合各自实际，作了深入思考，下足了功夫，体现出了“抢”的意识、“拼”的勇气、“实”的作风。

比如，在工作创新上，各街镇都能对照《街镇人大工作清单》，有效安排全年工作。好些街镇紧扣政府“挂图作战”项目，对照时间节点和完成进度，安排跟踪监督。比如，在工作重点上，大家都能把握机遇，结合区位，或

是承接进博会溢出效应，服务进博，或是助力长三角一体化，协同发展；同时着眼民生，重点做好实事工程、垃圾分类、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等工作的监督。对部门工作的专题评议等安排也非常好。在工作载体上，大部分街镇都积极探索将代表的家开辟为新的代表工作联络点，拉近了与选民的距离；有的街镇形成了代表工作室、工作站、联络点相互补充、良性运作的模式，进一步夯实了人大工作阵地。在工作方法上，有的镇积极探索预算编制、执行、绩效评议三位一体的监督新模式，有的街镇突出宣传工作，讲好人大故事，发挥榜样力量，特别是结合主题活动，献礼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建立65周年。我深切感受到，大家把一年工作安排的很紧凑、很充实，希望大家能够根据计划安排，列表推进、挂图作战，做好全年工作，做强重点工作、做精特色工作。

下面，结合大家刚才的交流，以及相关委室、常委会几位副主任的发言，我简单谈两个方面意见。

一、以代表履职主题实践活动为引领，不断增强基层人大工作活力

街镇人大工作是全区人大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推进全面跨越式高质量发展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各镇人大、街道人大工委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区委对全区重大工作的决策部署上来，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

今年，我们将开展“凝心聚力促发展，履职为民再出

发”主题实践活动，这项活动将连续开展三年，从2019年到2021年，直到本届人大代表履职期满结束。活动方案目前已经上报区委，等区委批准后我们立即启动，希望各街镇人大高度重视，积极配合、上下联动，按照区人大常委会的实施意见要求和部署，把主题实践活动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结合各代表小组的实际，把规定动作与自选动作有机结合，组织代表参与好、活动好，激发全体代表在推进跨越式高质量发展中，更好地岗位建功、展示风采、担当有为。同时，要进一步把代表工作室、工作站建好用活。前段时间，我们到吴江、嘉善人大进行调研，学习参观了“人大代表之家”、“人大代表联络站”等代表履职阵地的建设运行情况，感觉他们在站点建设的信息化、常态化等方面有许多地方值得我们学习，要结合今年示范站点的创建，下功夫把站点建设得更规范、运行得有活力，进一步深化，探索建立室、站、点联动运行机制。

二、以服务大局为重点，不断提升上下联动的成效

本届以来，区人大常委会和各街镇人大在执法检查、监督检查、监督调研、履职评议、代表工作、宣传工作等方面开展了形式多样、合力合拍的上下联动，积累了不少经验，取得较好的效果。与往年相比，今年是列表推进、挂图作战年。无论是区委对人大工作的要求，还是区人大常委会机关年度工作目标任务一览表里确定的82项具体任务，有更多的工作需要区、镇人大联动起来，共同努力高效地完成。这里我点几个方面：一是联动做好区政府重点工作挂图作战督查工作。这是一项新任务，年初区政府请示区委，恳请人大、政协，想借助我们和政协的力量，通过巡访调研、督查测评等形式，共同推进挂图作战各项重点工作有效落实。人大主要负责对各街镇挂图作战的这块工作开展督查测评。这项工作今年区委、区政府交给我们人大的一项重要任务，承载着区委、区政府对人大工作和同志们的信任，请在座各街镇人大负责同志高度重视，协同组织好人大代表的巡访、调研和督查测评工作，确保高质量地完成这项任务。二是联动做好服务保障两项国家战略的工作。一项是推动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建设。这项工作今年青西三镇启动都很迅速，人大条线也踏准节拍，通过走出去、请进来，与吴江区、嘉善县的毗邻镇的人大进行了联系交流，深化联动工作。区人大常委会在3月19日和20日先后赴吴江区、嘉善县人大进行了走访，和两地人大初步达成了协同合作的意向，计划在青浦召开

第一次的三地人大联席会议，签署合作框架协议，建立定期合作交流机制。这项工作希望区镇人大今年要联动做好，形成合力，营造好氛围。第二项是服务保障第二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去年，在服务保障进博会工作中，区人大及广大人大代表们跨前一步、主动作为，监督推动项目落实，同时广泛联系、大力宣传，共同营造了迎进博、促发展的良好氛围，得到了区委的高度肯定。今年我们仍然要保持首届进博会的工作劲头，进一步弘扬进博精神，积极主动为服务保障进博会献策出力，贡献人大智慧和代表力量。这项工作同样需要我们区镇两级人大共同努力，尤其是青东地区的几个镇，任务更为艰巨。三是联动做好执法检查和调研监督项目。今年常委会安排了6项与市人大“上下联动”的监督项目，包括对贯彻实施《上海市居民委员会工作条例》《上海市社会信用条例》和《上海市台湾同胞投资权益保护规定》情况的执法检查和执法调研，以及对民营企业 and 实体经济发展、生活垃圾全程分类管理、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生态宜居工作等专项监督，相关的委室接下来要加强与街镇人大的对接，共同把这些重点监督项目做好。

最后，我再强调一下近期的几项工作：一是稳妥有序完成好区、镇两级人大代表的补选工作，同时适时召开好镇人代会。二是要围绕贯彻区委20号文件精神，结合街镇人大工作清单的实施，积极探索健全镇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工作。三是使用好下拨的代表工作相关经费。4月区人大将对本届以来下拨的工作经费使用管理情况进行督促指导，确保实现专项工作经费在推动镇、街道人大建设和代表小组活动中的保障和支持作用。四是组织好代表外出培训活动。今年还是从紧从严要求，要适度控制规模，严格遵守各项纪律规定，区人大做好相关搭台服务，各街镇人大组团计划必须先向同级党委报告，经党委批准方可成行。

同志们，一年之计在于春。一季度我们通过“抢”的意识，抢出了快节奏，工作安排等均比兄弟区人大快一步；通过“拼”的勇气，拼出了高质量，在人手减少、任务加重的情况下，谋划工作有新意、有特点；通过“实”的作风，实现了好开局，积极助力青浦全面跨越式高质量发展。接下来，希望大家根据年度计划安排，切实抓好各项目标任务的推进落实，再接再厉，奋发进取，共同推动人大工作不断取得新成效、迈上新台阶。★

青浦区人大常委会 2019 年度工作要点

(2019年2月27日青浦区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2019年区人大常委会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首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开幕式上的主旨演讲和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贯彻落实五届区委七次全会和区五届人大四次会议各项决议精神，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按照“站在新起点要有新追求，实现新目标要有新作为，完成新任务要有新招数，落实新要求要有新气象，回应新期盼要有新成效”的工作要求，以“抢”的意识、“拼”的勇气、“实”的作风，在推进青浦全面跨越式高质量发展中，展现更大担当、实现更大作为、形成更大合力，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

一、依法听取和讨论决定重大事项

坚决贯彻中央、市委和区委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区委《关于本区健全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政府重大决策出台前向本级人大报告的实施意见》要求。

(一) 听取区政府有关重大事项报告，共3项：听取区政府关于机构改革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本区国有资产管理综合情况报告和国有企业资产工作报告；听取区政府关于2018年本区环境保护工作及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

(二) 依法就重大事项作出决议决定，共6项：审议决定召开区五届人大五次会议；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青浦区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规划》的议案并作出决议；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赵巷镇总体规划的议案并作出决议；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重固镇总体规划的议案并作出决议；审查和批准2018年区本级决算并作出决议；视情安排审查和批准2019年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并作出决议。

二、切实履行监督职责

紧扣本区经济社会发展重点和人民群众关注的民生

热点，深入开展调研，实施正确监督、有效监督。

(一) 常委会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共8项：听取和组织代表评议区政府关于2019年上半年工作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年中时审议区政府半年度代表建议办理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加强城市管理精细化工作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推进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本区贯彻都市现代农业绿色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推进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本区职业教育发展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上海市居民委员会工作条例》贯彻实施情况的报告和区人大常委会相关执法检查报告；听取和审议区检察院关于公益诉讼工作推进情况的报告；审议区人大法制委关于2018年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情况的报告。

(二) 常委会听取和审议计划、预算执行和审计及审计整改工作情况报告，共4项：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2019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审议区政府关于2019年上半年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2018年决算（草案）和2018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工作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2018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整改情况的报告。

(三) 组织基层区人大代表听取专项工作报告（通报），共10项：听取区政府关于重点工作“挂图作战”实施方案情况的报告；听取区政府关于承接进博会溢出效应工作情况的报告；听取区政府办理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本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代表议案审议结果报告的情况；听取区政府关于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情况的报告；听取区政府关于第二轮社会事业设施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完成情况和新一轮三年行动计划编制情况的报告；听取区政府关于本区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整区域创建工作情况的报告；听取区政府关于政府性投资项目、“苏四期”工作推进和为民实事工程建设情况的报告；听取区政府关于2020年计划、预算（草案）编制情况的报告；听取区委政

法委作关于本区开展“扫黑除恶”专项工作情况的通报；听取区法院关于商事审判工作情况的报告。

（四）主任会议成员集体调研有关工作，共9项：调研考察吴江、嘉善等地人大助推长三角地区更高质量一体化发展工作；监督调研本区菜场食品安全监管情况；监督调研本区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升级推进情况；监督调研产业项目建设推进情况；监督调研本区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情况；监督调研本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监督调研基层治理法治化样板区建设情况；监督调研长三角更高质量一体化发展推进情况；跟踪督查代表建议办理落实情况。

（五）专委、工委监督工作，共21项：围绕计划和预算编制执行、“十三五”规划实施、营商环境优化、ppp项目建设管理、水环境管理长效机制、“苏四期”工作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和农林水行动计划实施、住宅小区物业管理及老旧小区综合改造、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体育赛事开发、养老事业、社区矫正、“司法建议和检察建议”运用等工作，以及《上海市道路交通管理条例》《上海市农村集体资产监督管理条例》《上海市宗教事务条例》《上海市华侨权益保护条例》《上海市少数民族权益保障条例》等法规实施情况，开展跟踪督查和调研。

三、做好人事任免和履职监督

坚持党管干部和人大依法行使人事任免权的有机统一，依法开展人事任免，深化被任命人员的履职监督。

（一）及时做好区级机构改革有关人事任免工作，确保中央决策部署和市委、区委的改革举措落实到位。

（二）组织开展区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负责人履职评议工作，跟踪监督已评议人员后续整改情况；实施《关于加强“两院”人事任免监督工作的若干规定（试行）》，探索开展对“两院”被任命人员履职评议工作。

（三）贯彻执行《青浦区关于贯彻〈上海市实施宪法宣誓制度办法〉的实施细则》，推动区政府系统任命人员落实宪法宣誓制度。

四、积极推动工作协同

贯彻落实区委关于加强工作协同要求，着力强化协同机制建设，形成推动全面跨越式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合力。

（一）加强与“一府一委两院”和区政协工作协

同。围绕寓监督与支持之中，安排年初听取区政府关于重点工作“挂图作战”实施方案情况的报告；围绕重点工作推进等，加强与“一府一委两院”协商沟通，强化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委员会与“一府一委两院”职能部门的工作协同；围绕有关代表视察、学习调研、工作通报等活动内容，强化与区政协的信息沟通和工作协同。

（二）加强与市人大工作协同。与市人大联动开展《上海市居民委员会工作条例》执法检查、《上海市社会信用条例》《上海市台湾同胞投资权益保护规定》执法调研和推进民营企业实体经济发展、推进生活垃圾全程分类管理、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生态宜居工作专项监督。

（三）加强与周边人大工作协同。贯彻落实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支持和保障长三角地区更高质量一体化发展的决定》精神和区委的决策部署，加强与周边地区人大的互联互通和工作协同，着手与吴江、嘉善等区县人大建立合作协同机制，为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建设贡献力量。

（四）加强与街镇人大工作协同。落实街镇人大工作清单，加强对街镇人大工作的指导，强化执法检查和重要监督调研等上下联动。发挥青浦人大网、代表履职APP、《青浦人大》简报等宣传阵地作用，积极宣传街镇人大的履职亮点。

五、充分发挥代表主体作用

加强代表履职平台建设，优化代表工作机制，激发代表履职热情，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行使职权。

（一）开展人大代表履职主题活动。围绕区委关于“展现更大担当、实现更大作为、形成更大合力”要求，组织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履职活动，充分调动广大代表的履职积极性、主动性，激励代表更好地履职尽责、展示风采，凝聚起推进全面跨越式高质量发展的强大正能量。

（二）完善“代表机关”联系代表和群众制度。落实常委会组成人员守则，充分发挥常委会领导联系指导区人大代表小组、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走访区人大代表、市区两级人大代表进社区联系人民群众、代表向原选区选民报告履职情况等制度的作用，让“经常性走下

去”成为常态，引导广大代表深入联系群众，反映民情民意，回应群众诉求，接受群众监督。继续安排市区两级人大代表报告履职情况。支持各街镇人大着力打造代表工作站示范站点。

（三）巩固提升代表建议办理工作水平。进一步强化区人大督办力度，优化办理工作机制，加强常委会审议督办、主任会议成员集体跟踪督查、办理情况“回头看”等工作，保持和发展代表建议办理工作良好态势，积极推动解决代表反映的突出问题。

（四）扩大代表参与常委会工作的广度和深度。有针对性开展区人大代表专业小组履职活动，创新履职方式和途径，促进代表更好发挥专业特长。

（五）着力改进服务保障代表工作。持续加强代表培训工作，组织开展年中和年底集中大视察等活动，保障代表知情知政。进一步优化和完善代表履职APP功能，提升《青浦人大》简报编辑水平。

六、抓好常委会自身建设

毫不松懈抓学习，旗帜鲜明讲政治，锐意进取树担当，持续深入转作风，以“抢”的紧迫感、“拼”的使命感、“实”的责任感，不断推动人大工作与时俱进、完善发展。

（一）强化政治建设。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促进全体常委会组成人员、人大代表和人大干部提高政治站位，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始终保持人大工作正确的政治方向。

（二）发挥党组领导核心作用。坚持党对人大工作的全面领导，自觉把人大各项工作紧紧扣在贯彻落实中央、市委、区委的重大决策部署上来，紧紧扣在回应人民群众重大关切上来，紧紧扣在厉行法治、推进全面依法治国上来，切实履行“两个机关”职责、强化“四责协同”、担当“四个角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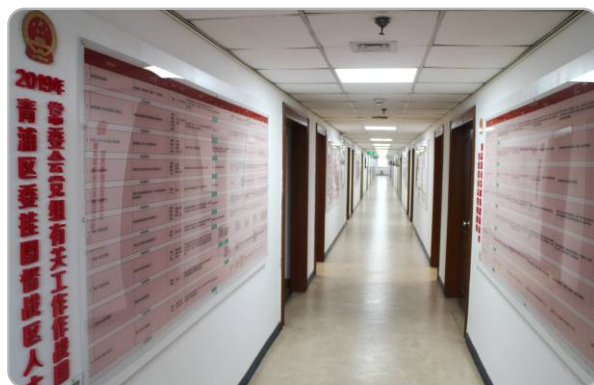
（三）锤炼干部队伍。进一步加强机关党组和机关干部队伍建设，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大力弘扬进博精神，争做“充满激情、富于创造、勇于担当”的好干部。

（四）实施年度目标管理。进一步细化和优化区人大常委会年度工作目标管理制度，明确任务书、列出时间表、制定路线图，列表推进、强化督办。

（五）加大宣传力度。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65周年为契机，加强人大宣传工作，创新宣传手段和渠道，开展机关团员青年、高中学生和市民代表“进人大活动”，不断扩大人大工作的传播力、影响力。

附件：

- 1、区人大常委会会议安排表
- 2、区人大常委会组织基层代表听取专项工作报告（通报）安排表
- 3、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成员集体调研安排表
- 4、区人大常委会与市人大“上下联动”监督项目安排表
- 5、区人大各专委、区人大常委会各工委监督工作的安排



“挂图作战”是青浦区全力服务保障首届进博会过程中摸索形成的一项创举。区人大常委会机关将全年重点工作的内容、节点和举措上墙公示，是“抢”的意识、“拼”的勇气、“实”的作风的集中体现。

区人大常委会会议安排表

月份	会次	议 题
2	常委会 第21次会议	1、审议区人大常委会2019年度工作要点（草案）（办公室） 2、听取和审议区五届人大四次会议主席团交付议案审议结果的报告（代表工作室、教科文卫工委） 3、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青浦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规划》的议案并作出决议（城建环保工委） 4、审议区政府关于增补人民陪审员名额的议案并作出决定（人事工委） 5、审议人事任免事项（人事工委） 6、书面审议区人大法制委关于2018年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情况的报告（法制委）
3	常委会 第22次会议	1、听取区政府关于机构改革情况的报告（办公室） 2、审议人事任免事项（人事工委）
3	常委会 第23次会议	1、视情安排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相关镇总体规划的议案并作出决议（城建环保工委） 2、听取区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负责人和区法院副院长履职情况的报告，开展满意度测评（人事工委、相关委室） 3、审议人事任免事项（人事工委）
5	常委会 第24次会议	1、听取区政府关于2018年本区环境保护工作及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城建环保工委） 2、听取和审议区检察院关于公益诉讼工作情况的报告（内司委） 3、听取区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负责人履职情况的报告，开展满意度测评（人事工委、相关委室）
7	常委会 第25次会议 （扩大）	1、听取和组织代表评议区政府关于2019年上半年工作情况的报告；区人大常委会、区法院、区检察院书面报告上半年工作（办公室、内司委） 2、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2018年决算（草案）、2019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18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工作的报告，审查和批准2018年区本级决算（财经委、预算工委） 3、书面审议区政府关于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代表工作室） 4、书面审议区政府关于2019年上半年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财经委）
9	常委会 第26次会议	1、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本区贯彻都市现代农业绿色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推进情况的报告（农业农村工委） 2、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本区职业教育发展情况的报告（教科文卫工委） 3、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上海市居民委员会工作条例》贯彻实施情况的报告和区人大常委会相关执法检查报告（内司委）
11	常委会 第27次会议	1、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2018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整改情况的报告（预算工委） 2、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加强城市管理精细化工作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推进情况的报告（包括智慧城市建设和智慧城市建设）（城建环保工委、相关工委配合） 3、听取2名市人大代表履职情况的报告（代表工作室） 4、审议决定召开区五届人大五次会议（办公室）
12	常委会 第28次会议	1、书面审议区政府关于本区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本区国有企业资产工作报告（预算工委） 2、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代表工作室） 3、审议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草案）（办公室） 4、审议区五届人大五次会议有关事项（办公室）
2019.11——2020.1		筹备召开区五届人大五次会议

区人大常委会组织基层区人大代表听取 专项工作报告（通报）安排表

月份	内 容
2	听取区政府关于重点工作“挂图作战”实施方案情况的报告（办公室）
3	听取区委政法委关于本区开展“扫黑除恶”专项工作情况的通报（内司委）
4	听取区政府关于承接进博会溢出效应工作情况的报告（财经委）
5	听取区政府办理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本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代表议案审议结果报告的情况（教科文卫工委）
6	听取区法院关于商事审判工作情况的报告（内司委）
9	听取区政府关于本区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情况的报告（包括农渔民住房解困、促进青西地区农民非农就业）（农业农村工委为主、财经委配合）
10	听取区政府关于第二轮社会事业设施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完成情况和新一轮三年行动计划编制情况的报告（教科文卫工委）
11	1、听取区政府关于本区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整区域创建工作情况的报告（城建环保工委） 2、听取区政府关于政府性投资项目、“苏四期”工作推进和为民实事工程建设情况的报告（财经委、城建环保工委）
12	听取区政府关于2020年计划、预算（草案）编制情况的报告（财经委、预算工委）

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成员集体调研安排表

月份	内 容
3	调研考察吴江、嘉善等地人大助推长三角地区更高质量一体化发展工作（办公室）
4	监督调研本区菜场食品安全监管情况（教科文卫工委）
6	监督调研本区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升级推进情况（财经委为主、城建环保工委配合）
7	监督调研产业项目建设推进情况（财经委）
8	监督调研本区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情况（教科文卫工委）
9	监督调研本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预算工委）
10	1、监督调研基层治理法治化样板区建设情况（内司委） 2、监督调研长三角更高质量一体化发展推进情况（财经委为主、城建环保工委配合）
12	跟踪督查代表建议办理落实情况（代表工作室）

区人大常委会与市人大“上下联动”监督项目安排表

序号	内 容
1	对贯彻实施《上海市居民委员会工作条例》情况开展执法检查（内司委）
2	对贯彻实施《上海市社会信用条例》情况开展执法调研（财经委）
3	对民营企业和实体经济发展开展专项监督（包括招商引资工作）（财经委）
4	对贯彻实施《上海市台湾同胞投资权益保护规定》情况开展执法调研（侨民宗工委）
5	对推进生活垃圾全程分类管理开展专项监督（城建环保工委）
6	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生态宜居工作开展专项监督（农业与农村工委）

区人大各专委会、区人大常委会各工委监督工作安排

区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区人大常委会各工作委员会围绕区人大常委会相关监督议题，开展监督调研和跟踪督查。具体项目是：

- 1、专项调研养老事业发展情况（内司委）
- 2、调研社区矫正工作情况（内司委）
- 3、调研犬类管理工作情况（内司委）
- 4、调研区法院、区检察院司法建议和检察建议运用落实情况（内司委）
- 5、跟踪督查《上海市道路交通管理条例》实施情况（内司委）
- 6、跟踪督查PPP项目建设管理情况（财经委）
- 7、跟踪督查营商环境优化推进情况（财经委）
- 8、跟踪督查“十三五”规划中期评估审议意见落实情况（财经委）
- 9、初步审查区政府关于2019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18年决算（草案）的报告，讨论和通过初步审查报告（财经委、预算工委）
- 10、初步审查区政府关于2019年计划执行情况和2020年计划（草案）的报告，讨论和通过初步审查报告（财经委、预算工委）
- 11、初步审查区政府关于2019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0年预算（草案）的报告，讨论和通过初步审查报告（财经委、预算工委）

12、定期了解掌握年度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国库集中收付、政府性债务、公务卡推行、镇财区管情况以及2018年度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预算工委）

- 13、推进预算联网监督工作（预算工委）
- 14、跟踪督查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情况（教科文卫工委）
- 15、调研本区体育赛事活动开发推进情况（教科文卫工委）
- 16、调研本区贯彻实施《上海市宗教事务条例》《上海市华侨权益保护条例》《上海市少数民族权益保障条例》情况（侨民宗工委）
- 17、跟踪督查本区推进住宅小区物业管理及老旧小区综合改造工作（城建环保工委）
- 18、跟踪督查本区水环境管理长效机制建设情况（城建环保工委）
- 19、调研“苏四期”工作推进情况（城建环保工委）
- 20、跟踪督查本区《上海市农村集体资产监督管理条例》实施情况（农业与农村工委）
- 21、跟踪督查本区推进美丽乡村（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和农林水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情况（农业与农村工委）★

区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第二十三次会议上委员和代表审议发言摘录

区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有关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的代表议案审议结果的报告，表决通过了关于同意《上海市青浦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规划》的决议。第二十三次会议听取了区法院副院长王贤诚和区生态环境局局长杨佃辉履行职务情况的报告。会上，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列席会议的人大代表进行了审议发言。

加大监督力度、做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



庄惠元委员：议案的提出旨在解决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中的难点问题。同时，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是医改的重要部分，是民生工程和健康中国的工作，具有重要意义。建议：一是使亮点更亮，要以往总结工作中好的经验做法，并加以推广。二是使机制更活。既要重视对医护人员的人文关怀，提高待遇，又要加强科学考核评价，提升应用水平。



沈伯明委员：建议：一是关于全科医生队伍建设。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的一些基础性工作还有不足，比较突出的是全科医生缺乏。要加快以全科医生为重点的基层医疗卫生队伍建设，从长远考虑，加大政策供给，在收入分配、职级晋升、提升从业人员获得感等方面予以倾斜。二是关于医疗信息互联互通。目前，方便老百姓就医的信息数据互通互联还有不足，要注重细节，以精细化管理的态度，加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平台与各级医疗机构信息互联互通，做实做细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让市民看病更方便。



周敏华委员：建议：一是思想上要高度重视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切实增强工作责任感和紧迫感，确保各项任务落实到位。二是工作上要充分领会关于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的指导意见精神，统筹各部门职能，加强协作，形成工作合力。三是措施上要加大举措力度，比如进一步提高家庭医生工作吸引力。同时，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应以重点人群为主，要在签约服务的重点环节和工作方式方法上下功夫、花力气，提升服务质量、重视服务效率，使老百姓真正得实惠。



许彩英代表：当前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存在着基层社区医务人员严重缺乏、签约配套服务落实程度不一、信息化建设滞后且流通不畅、激励机制和发展空间受制约等问题，建议在原有基础上把这项工作做深做细做实。

推进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规划实施



盛自力委员：五届区委七次全会提出了“绿色青浦、生态宜居”的城市新特征。青浦要承担起两大国家战略，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就必须提高站位、摆正方位，对标对表、对照对接，全面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建议：一是坚持做好生态大文章。紧密结合本区“创全”、“三个美丽”、生活垃圾分类管理等工作载体，坚持网格管理精细化要求，运用科技手段支撑，注重全面动员，广泛宣传，全民参与，构建全社会共治共建共享的生态文明体系。二是坚持因地制宜补短板。紧密联系“宜居宜业、宜文宜旅、宜绿宜行”等生态文明建设要求，加强分类指导，完善近期任务和中长期目标，平衡约束性和参考性指标。三是坚持吴越同舟作示范。不断夯实太湖流域生态保护协同机制，统一共抓大保护的技术指标、违规执法的标准，加强信息互通、力量整合、联防联控，坚定不移搞好生态文明建设，彰显生态宜居的青浦城市特征，打造吴越同舟的长三角区域一体化示范区。



孙海铭委员：编制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规划并予以实施，标志着青浦区生态文明建设进入新阶段。建议：一是紧盯弱项，补齐短板。要加大弱项攻坚力度，特别是“城镇人均公园绿地面积”指标，与目标差了近一半，需要整合资源，加快推进、全力推进。要补齐缺项基础资料，比如“生态环境状况指数”，数据资料还是2012年的，需要加快开展工作，补齐数据资料。二是挂图作战，全力推进。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建设时间紧、任务重、投入大，需要弘扬进博会精神、复制进博会经验，实施挂图作战，将各项工作任务纳入到各街镇、各部门、各单位的挂图作战体系中予以推进，确保各项目标任务按照时间节点顺利完成。三是明确时间节点，细化目标任务。根据《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管理规程》要求，规划批准以后，还要制定有关创建工作方案和年度工作计划。对此，区政府及有关职能部门要对表对标时间节点和目标任务，科学分解、落实责任、稳步实施，全力推进创建工作。

提升司法审判质效、促进社会公平正义



张丽莉委员：建议：一是关于“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目前新型犯罪案件，如套路贷、网络恶性案件层出不穷，公检法部门在侦查、起诉、审判的标准上存在不一致的情况，建议法院要主动牵头，加强沟通协调，为统一相关标准积极发挥作用，确保公检法等部门的刑事诉讼活动中各项制度的落实和机制的衔接。二是关于行政案件集中管辖。切实加强与管理法院的沟通协调，定期通报分析我区的行政诉讼情况，使区人大及时了解相关情况。同时要继续做好对行政机关在法律方面的宣传、指导和支持，推动其更好依法行政。

徐一军委员：建议：区法院年轻法官越来越多，在社会阅历和工作经验上存在不足，有许多来自外省市对本区情况不太了解，需要本地资深法官更好发挥传帮带作用，在分管审判业务中培养一批高素质、高水平、接地气的优秀法官，为本区法治建设作出更大贡献，也为上级法院输送更多审判业务人才。



提升司法审判质效、促进社会公平正义



宋波委员：建议：进一步总结审判工作规律和典型案例。鼓励培养青年法官成为流动宣传旗帜，通过现场法律咨询、以案说法、走进社区等群众喜闻乐见形式，加大宣传力度，进一步提高宣传实效。

刘益民代表：建议：一是商事审判工作要主动适应青浦跨越式高质量发展需要，切实加强对商事立法、司法的空白地带和具有前沿性、趋势性问题的研究，积极应对司法实践中的新问题、新挑战，为区内的商事活动提供司法保障。二是发挥自身经验和熟悉情况的优势，积极与区相关部门共同努力，通过艰苦细致的工作，助力区重大历史遗留问题的解决。



张备委员：建议：要落实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要求，进一步加大后勤保障服务力度，大力建设智慧法院，发挥司法大数据管理和服务平台作用，为法官办案提供智能辅助，推动审判质效进一步提高。

李建明委员：王贤诚同志能够紧紧围绕全区中心工作和法院工作目标，积极践行公正司法、司法为民原则，注重提升自身修养，坚持勤政廉政，工作表现突出。印象最深的是王贤诚同志积极推动加强法院与工商联的合作，邀请民营企业家长进法院，旁听法院庭审、了解法院情况。在民营企业家长遇到法律困惑时，能够热情接待，出谋划策，以案释法给予法律指导和帮助，以实际行动优化营商环境。对王贤诚同志的履职情况表示满意。



郝民委员：王贤诚同志对法律工作和法制事业有高度的热诚和责任心，在履职过程中坚守原则，坚决维护老百姓的合法权益；专业功底深厚、业务精湛，为基层单位提供专业法律指导；依法行政、勇于担当，积极参与社会综合治理和群众矛盾化解。建议王贤诚同志继续加强学习，进一步增强对涉法相关新情况的研判和把控能力，继续为青浦新的腾飞担纲保驾护航的重任。

徐福星委员：王贤诚同志长期在法院工作，岗位经历丰富，能够积极参与疑难案件办理和化解，取得了较好效果；认真协助院长做好分管工作，注重发挥团队合力，其所分管的部门也获得了很多荣誉；平易近人，群众基础好，能够深入基层，主动提供法律服务，做好法律宣传；勇于担当，攻坚克难，全力服务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建设、进博会安保等社会维稳工作，为服务保障青浦发展大局发挥了积极作用。对王贤诚同志的履职情况表示满意。



做好生态建设文章、不断改善环境质量



盛自力委员：建议：一是在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上更加用力。要坚守生态保护红线，以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等工作为载体，做好生态建设“加减法”。要树立生态兴则文明兴、生态衰则文明衰的理念，坚持网格管理精细化，牢固科技支撑，注重分工负责、分类指导，全面发动、全民参与。二是在环境友好、协调发展上更加用劲。要紧盯生态环境建设目标，把机构改革和深化“放管服”结合起来，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完善部门协调、行刑衔接等机制，推进生态文明建设。要加强长三角更高质量一体化生态环境建设，在推进跨区域组建流域环境监管执法机构和推行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社会化生态环境治理和保护等方面探索实践。



孙海铭委员：建议：一是深化机构改革。以机构改革为契机，结合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树牢生态文明理念，优化科室、人员、资源配置，深入推进“放管服”，依法行政、严格执法。二是回应群众呼声。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努力解决群众身边的环境问题。要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和群众信访件，落实整改常委会审议意见和环保督查意见，切实解决环境突出问题。三是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以污染防治攻坚战为己任，坚决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推进本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工作，提升青浦生态文明建设水平。



黄晖代表：建议：一是把服务指导基层依法行政、企业生产经营、行业规范标准纳入日常重要工作内容，加大指导力度，做实做好服务工作，把一些敏感问题消化在前。二是抓住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机遇，主动融入、主动出击，探索实践区域联动合作的新机制、新举措，改善或解决区域发展难点痛点问题，使青浦发展更进一步、生态名片更具亮色。



蔡双其代表：建议：一是加大对基层环保工作指导和帮助力度。由于基层执法力量薄弱，专业知识、处置手段都比较有限，环保部门与街镇要加强条块协作，加强工作指导。二是引进培育危化品处置中小企业。全区现有危化品处置资质企业2家，处置能力还不是很强，同时出于成本问题考虑对零散危化品的处置意愿也强烈。要积极探索危化品有效处置机制，在解决这类矛盾方面拿出一些实际举措。★

不辜负人民群众的信任和期望

——记区人大代表、青浦电信局维护中心主任冯崖



2016年11月，冯崖同志光荣地当选为青浦区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对她来说这既是一份荣誉，同时又深深地感到是一份压力，因为在近三十年的职业生涯中，人大代表对她来说确实是一个全新的角色。怀着对代表职务、代表使命的敬畏之心，她从学习如何做合格的代表开始，踏上了代表履职之路。

一、强化自我学习，提高履职能力和履职水平

刚刚当选人大代表时，她对人大代表的认识还是很肤浅的，仅限于学校政治课所学的书本知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她国的根本制度，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是国家的最高权力机关，人大代表是代表人民行使当家作主权利。虽然觉得当选代表是件非常光荣的事，但她也常常感到非常的困惑，如何代表人民去“当家作主”呢？记得刚当选代表不久，参加初任代表培训前，夏阳街道人大工委组织新任代表去社区联系人民群众听取意见，坐在东方居委会会议室，听选民代表反映身边事，心情可以用“忐忑”二字形容，作为一个在企业工作的代表，可以说从未真正走进过社区，从未如此接地气的接触居民群众，顿感人大代表责任重大，第一次感觉到责任远远大于荣誉，发现自己需要补学补差的太多，必须要尽快充实自己提升履职能力，才能不辜负选民们的信任。

通过参加区人大组织的初任代表学习培训，听专家讲解了宪法、选举法、代表法等法律文件，听取了历任

老代表履职经历的经验介绍，开始对人大代表有了比较全面的认识，了解了人大代表的作用、权利和义务，人大代表在大会期间和闭会期间的工作任务，人大代表必须具备的能力和素质。通过学习，认识到人大代表，代表的是人民的利益和意志，代表要依照宪法和法律赋予的各项职权，依法参加行使国家权力履行义务，并接受人民监督，通过学习增强了她履职为民的信心和信念。

在两年多的时间里，她自觉加强时政学习，提高思想政治素质，确保思想上和党中央保持一致。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的“十九大”报告、进口博览会主旨演讲等，“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永远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其实就是她们人大代表履职的宗旨。此外《中国人大》杂志、法院检察院的内部报刊也是她的学习资料。区委书记赵惠琴同志的青浦“跨越式发展”报告会，提醒她要将青浦区发展和代表履职工作紧密结合。在履职活动中她比较注重向其他代表，特别是连任老代表，以及在村居工作代表学习，学习他们如何为群众排忧解难，学习他们一心为民无私的奉献精神。

通过自学和向历届人大代表请教等多种方式，主动加强理论和专业知识学习，使她尽快地进入到代表的角色和状态中，提升了人大代表的履职能力，同时也坚定了她作为人大代表的使命感。

二、立足本职岗位，妥善处理岗位工作和人大代表履职的关系

她在企业是一名中层干部，担任青浦电信局维护中心主任职务，负责青浦区行政区域内所有通信设备通信线路的运行维护，提供不间断每周7×24小时通信服务，维护中心还是青浦电信局员工人数占全局1/4，是区局员工人数最多的部门，在近几年“光进铜退”网络转型中，维护组织架构需要调整，维护人员技能也面临转型，因此自身岗位的工作也是相当繁重。

作为在企业工作的人大代表，冯主任并不认为岗位

工作和代表工作是矛盾和排斥的，安排合理反而可以相互促进。单位员工也是给她投票的选民，正是因为看到她长期以来主动积极踏实的工作作风，讲真话做实事的工作方法，忠实履行岗位职责的良好表现，才信任地把选票投给她。因此岗位工作和代表工作都必须做好，要做到“两兼顾、两不误”。

当选区人大代表后，她充分借助岗位平台，认真履行代表职责。在区局领导的帮助下，从各部门选了6名员工作为她的联络员，使她更加方便更加广泛地听到基层一线员工的诉求。在与联络员的接触中，对百姓提出的为个人为单位局部利益诉求，进行了有效疏导，个人利益要服从整体利益，局部利益要服从全局利益。于是她在2019年五届人大第四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建设青浦智慧交通的建议”，信息就是来自于和联络员的交流和探讨。电信在区域信息化建设中，在青浦区跨越式发展及长三角一体化进程中，一直担任着重要角色，因此作为电信员工希望城市智慧建设能够超前发展，使青浦社会经济更快发展和人民群众生活工作更加便利。

另一方面在本职工作中，有些需要协调解决的问题，也可以通过代表工作的途径得到解决。例如，企业在响应国家号召，降低能耗“光进铜退”（用光缆接入替代铜缆接入）过程中，遇到居民的不理解和不支持，通过代表工作渠道在居委会的帮助下，夏阳湖、仁恒运杰、金地等6个小区顺利地在2018年上半年完成了所有宽带接入的光缆接入改造，上层大量高能耗设备得以顺利拆除，为新型网络建设腾出了宝贵的空间资源。2018年老旧小区美丽家园改造中，电信接入线缆也是要“入地”改造的内容之一，居民也有很多意见和建议，她在下社区联系选民听取意见时，积极宣传通信发展的趋势和光缆接入的好处，取得广大居民的理解和支持。

在两年多的履职时间内，在代表工作和本职岗位工作

有时间冲突时，她基本遵循代表工作优先的原则，岗位工作尽量事先做好安排和计划，并做好授权，但代表工作必须亲自去做。本来在企业工作接触群众的机会就少，因此2年多来她没有缺席过代表活动，特别珍惜每次下社区联系选民活动，虽然人们反映的问题不能件件都得到圆满的解决，但通过交流了解社区百姓对自己的小区居住环境、养老服务、医疗服务、食品卫生、交通出行等社会民生方面最为关注，作为代表她这个时候就是“宣传政策决议，促进知情知政”的最好机会，针对选民关注和关心的问题进行宣传，做好群众和政府之间的桥梁。

三、关注民生热点，积极建言献策

作为区人大代表，要当好基层人民群众的代言人，平时就要坚持多渠道加强与选民的联系，广泛采集民意，撰写意见建议。

当选人大代表以来，比过去更加多的关注社会新闻，对社会上各类“琐碎”事开始变得更加敏感，在自己居住的社区，也开始更加多的和邻里之间相互交流，甚至帮助解决困难和纠纷。广泛了解社情民意，倾听群众意见建议，把选民的意愿和呼声“带上来”，才能真正实现“人民选她当代表，她当代表为人民”的庄严承诺。

作为区人大代表，她还被区人社局、区卫健委聘任为行风监督员，二年多来，坚持参加各类培训学习、视察考察、执法检查、进社区联系选民、政府专题报告会，以及作为监督员的监督检查活动近70次。将收集到的意见建议社情民意或通过街道层面提交至相关职能部门落实解决，或在相关会议或座谈会上提出，有的则形成书面意见建议在人大会议期间提交，努力争取群众的意见和诉求取得令人信服的解释，或得到整改、纠正的处理意见。

对于书面意见建议，她基本上遵循“关注热点问，从小处细微处”入手的原则，这样才能更容易得到采纳



和付诸于实施。例如，2017年五届一次会议上她提交的“关于整治青浦商城环境卫生的建议”，抓住了青浦创建全国文明城区热点；2019年五届四次会议上提交的“关于在企事业强制实施垃圾分类的建议”，则抓住了生活垃圾分类热点，均得到了相关部门的落实、处理。

其他诸如交通出行问题、停车难问题、就医不方便问题、老年人养老问题、房屋质量问题、物业管理问题、河道清洁问题，都是系统性问题，对于这些问题，

她是通过会议和座谈会建言献策的方式，推动政府逐步解决。有些一下子不能完全解决的问题在联系选民时，将解决动态、政府开展的实施工程，向社区选民通报动态，努力争取得到群众的理解。

作为人大代表她深知自己做得还远远不够，她将继续不辱使命，为青浦区建设发展、为人民群众生活改善，努力做好代表履职工作，不辜负人民群众的信任和期望。✘

立足岗位为人民，履职尽责有担当

——记区人大代表、练塘镇蒸浦村党支部委员、村委会委员陆叶



2016年11月，受组织和选民的信任，陆叶当选为青浦区第五届人大代表，她既感到无尚的光荣，又感到责任的重大。回顾2年多来担任区人大代表的历程，她能认真履行代表的职责，倾听人民的呼声，认真行使代表的权利，积极向人代会和政府反映群众的心声。

一、认真学习培训，增强履职能力

作为一名新的人大代表，在这个岗位上她有过慌张有过压力，为了能更快的熟悉并胜任人大代表的工作，她积极参加区人大常委会组织的代表专题培训学习及专题辅导讲座，学习党的十八大、十九大精神，学习人大依法履职的相关法律和规范性文件，了解人大基本制度理论，掌握人大的议事规则和工作程序。同时，她还自费购买了许多人大代表相关书籍，利用空暇时间去仔细

阅览，通过不断的思考研究，撰写了厚厚的一本笔记，现在她对人大代表的工作不能说是轻车熟路，但已能够完成一些基本工作，形成自己的履职思路。在工作生活中，遇到不懂的或者不确定的问题，她还会主动向有学识有经验的老同志请教，不断修正自我，让自己的工作能力得到更快的提升。

通过学习不仅拓宽了她的知识领域，提高了履职潜力和水平，也更增强了她的政治的坚定性和履职的自觉性，增强了她的责任感、使命感、群众意识、权力意识、法制意识、服务意识。

二、积极参加各项代表活动，认真履行代表职责

人大代表不仅仅意味着荣誉，还意味着要有更强的能力，更重的责任、更高的境界和更多的付出。为群众办实

事，走进群众的心里，去倾听群众的诉求，不辜负作为一名人大代表所应担当的职责，这两年来，她时刻保持高度自觉，一丝不苟的去完成人大代表的相关职责，干好力所能及的每一件事，不辜负百姓，不辜负国家。

两年多来，她全勤出席本届人大的各种会议，认真听取、审议人大常委会和一府两院的工作报告，讨论时就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跟积极发表自己的看法，主动关注有关问题的解决情况。在人代会期间她个人或协同其他代表提出的建议共有6条，如：关于练塘镇污水厂纳污能力的提升的建议；关于农保退休妇女补贴问题的建议；关于美丽乡村示范镇建设，区级应出台扶持政策的建议；关于供销社在各村居的资源梳理的建议；关于乡村振兴，供销社布点如何发挥作用的建议；关于大新村、张联村垃圾堆场生态修复等等。

闭会期间她积极参加区人大各部门、街道人大工委组织的代表视察活动。参与了关于练塘镇交通难题调研报告的撰写工作，为了确保报告能够真实的反映练塘交通情况，她多次对练塘所有小区、学校周边、商铺等进行实地调研，进行练塘镇停车位的数据统计。她根据调研情况设计了调查问卷，了解练塘镇居民对于交通难题的看法以及意见建议。为了让报告更具专业性，她寻求了专业人员的帮助。在多方助力下，最终形成了具有实际参考意义的调研报告。

三、倾听群众呼声，积极提出建议

人大代表的职责就是要当好人们的代言人，她始终保持与人民群众的密切联系，及时反映人民群众的呼声，在处理日常工作的同时认真听取群众的意见和愿望，把重要问题和要求记录下来，村里能解决的尽量解

决，不能解决的则提请上级部门帮忙，尽自己的能力履行好代表的职责。2018年在练塘镇东庄村选民接待点参与选民接待5次，共接待选民17人，收集选民反馈的意见建议11条，她都做好详细记录并将问题进行梳理提炼，递交给镇人大，由镇人大将与其他代表提出的问题一起整合梳理后，提请相关部门落实解决。

2017年的一次选民接待活动中，蒸浦村富阳港自然村有村民反映门前的河浜多年前已变成了断头浜，夏季蚊虫多并散发恶臭，村委会已经多次向上级部门反映此情况，但由于多种原因上级部门一直没有明确答复。周边村民都希望村里能够将断头浜进行填埋建成停车场地，而老人们却希望能够保留，相关的村民小组进行讨论也未能有最终结果。为了能够加快问题的解决，她进行实地勘察，找到断头浜所处的位置，观察断头浜周边情况，并协同村委会人员到村民家中进行交流商谈，与村民及相关部门共同商讨合理解决方案。之后，她便向镇人大提出了建议：将断头浜进行部分填埋，变成水泥暗沟渠，保证河水能够流通，在沟渠上方加盖水泥板面，这样老年人认为的河道消失问题以及青年人的停车需求都得以解决。建议一提出就得到镇人大的重视，镇相关部门探讨协商，最终镇政府进行项目确立，并将其纳入蒸浦村村庄内部环境提升项目，成为了政府年度的重点工作之一。

担任人大代表两年多，每一次的活动、每一次的会议都让她觉得受益匪浅。她尽自己的努力做着百姓的传声筒，想百姓之所想，急百姓之所急，为自己能替百姓做事而感到快乐与满足。今后，她将用年轻人的活力积极投入代表工作中，充分做好人民的代表。★



金泽镇人大举行环淀山湖战略协同区域街镇人大互通联动签约仪式



3月15日，环淀山湖战略协同区域街镇人大互通联动签约仪式在金泽镇举行。来自金泽镇、黎里镇、周庄镇、锦溪镇、西塘镇、姚庄镇的六地人大集聚一堂，商讨互通联动工作机制并签署有关协议。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胡海民，金泽镇党委、练塘镇人大负责人应邀出席。

签约仪式上，金泽镇人大代表协同区六地人大提出倡议，倡议环淀山湖战略协同区人大要心中有位，主动作为，大胆有为，发挥人大助推长三角更

高质量一体化发展应有的作用。随后，六地人大围绕加强人大工作协作、助推环淀山湖战略协同区一体化发展、共同支持和保障长三角更高质量一体化发展主题，交流了各自人大工作的思路举措、特色经验，探讨了加强互通联动的想法和建议，并共同签署了《环淀山湖战略协同区域街镇人大互通联动合作备忘录》。

根据合作备忘录，六地人大将以环淀山湖战略协同区域街镇人大互通联动活动为契机，以互通联动的活动方式，通过主席团联组学习、考察交流、监督视察、主题调研等活动，加强人大工作互通联动协作，实现区域内街镇人大工作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互利共赢，充分发挥地方人大对环淀山湖战略协同区一体化发展的推动作用。同时，根据建立环淀山湖战略协同区域街镇人大互动联动工作机制，采取“轮值主席”的方式，每季度举行一次联席活动。✪



练塘镇人大赴嘉善县姚庄镇学习考察

3月22日上午，为支持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进一步推动练塘、姚庄两地人大工作互通联动，增进相互间的了解和友谊，练塘镇人大主席陆桂芳、副主席徐春华、镇人大主席团及部分区人大代表赴嘉善县姚庄镇交流学习考察。

在姚庄镇人大主席蒋胜强的陪同下，陆桂芳一行先后考察了姚庄镇体育馆、人防中心、桃园新邨、人大联

络站等点位，并召开了合作交流座谈会。

会上，双方相互介绍了各自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并就人大工作进行了深入探讨。双方表示将在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的大背景下，立足人大职能，进一步加强合作共建，建立互通联动的交流机制，共同推进两镇经济建设、社会治理等方面一体化发展。★



香花桥街道人大工委开展“空壳村”有关情况调研



3月28日下午，香花桥街道人大工委专题调研小组赴金星村开展“空壳村”有关情况调研。街道党工委书记、人大工委主任张兵，街道人大工委副主任王金荣出席调研活动。

专题调研组一行听取了金星、天一等6个村有关情况

的汇报，随后，重点围绕村民小组撤建制、“小农民”问题、土地资源管理等方面的内容进行了深入探讨。

张兵书记强调，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和青浦工业园区开发建设的不断深入，香花桥街道形成了较多数量的空壳村，希望大家共同面对，形成合力，做好“空壳村”撤建制的先期工作。一是要主动与园区、规土、市政、农业等部门对接，摸清每个村的集体资产特别是土地资源底数；二是要加强历史遗留问题排摸，对普遍存在的“空挂户”等户籍问题，要积极探索解决对策，做好矛盾化解工作；三是要有前瞻性，街道相关职能部门要加强政策研究和分类指导，同时充分发挥村民自治作用，坚持统一标准，加快推进“空壳村”撤建制试点工作。

部分区人大代表、社区发展服务中心、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以及部分村负责人参加调研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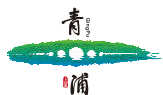
2019年各街镇人大工作要点（摘要）

在一季度街镇人大工作例会上，11个街镇人大围绕2019年工作重点和创新人大工作作了交流发言，热点集中在加强监督效能、提升履职能力，发挥代表作用，推进代表工作站建设和拓展代表履职载体等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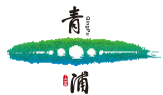
赵巷镇人大：努力做到监督工作有“深度”

一是突出监督重点。党的工作方向就是人大的工作重点。当前“三项任务、两大战略”是我区工作的方向。就赵巷镇来说，主要是做好服务保障工作，镇主席团确定把承接进博会溢出效应、三个美丽建设、生活垃圾减量分类、医疗养老、镇总规及相关规划编制等作为监督重点。二是改进监督方法。准确领会市人大常委会下发的《镇人大工作清单》，全面落实清单要求，灵活运用监督形式，适时开展专题询问，常态进行满意度测评，尝试借助上级人大、专业小组、媒体的力量开展监督工作。三是提高监督实效。用好政府挂图作战平台，准确掌握重点工作进度；梳理历史欠账，持续跟踪不放；支持监督并重，共推难点重点工作。



徐泾镇人大：注重强基固本，不断完善监督体系

一是开展针对性培训。通过专家辅导、“代表沙龙”等形式，提升代表履职能力，促进提出有水准和有见地的对策建议，助推政府工作有序开展。二是开展重点工作监督。对镇政府“挂图作战”、重大项目建设、重点资金使用等情况开展监督；对镇经济管理中心开展工作评议，重点关注村集体资产“家底”、农经队伍现状和村社分账后管理情况；探索预算编制、执行、绩效评议三位一体的监督工作机制。三是开展联合调研。为响应长三角发展、促进青东联动发展，加速会商旅文一体化，联合赵巷镇人大开展调研，为发挥徐泾会展前沿区位优势 and 赵巷商圈资源作用献计献策。



华新镇人大：优化阵地建设，拓展“客堂间”功能

人大代表工作站是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代表开展活动的一种新型组织方式。今年，华新镇人大在抓好代表工作室（站）基本设施、工作制度、运行保障等规范化建设的同时，在已形成的“1+5”网络体系基础上，延伸代表联系点至村居“客堂间”，根据当前全镇“客堂间”建设的情况，充分扩展代表履职平台，引导代表联系选民每月不少于一次走进身边的“客堂间”，深入联系群众，反映民情民意，回应群众诉求，接受群众监督，让“经常性走下去”成为代表联系选民常态化、简便化。此外，还将重点打造新木桥村和淮海村代表工作站示范站建设，为代表履职提供平台保障。



重固镇人大：加大监督力度，提高监督工作有效化

一是强化对政府重点工作的监督。对政府实事工程和涉及民生的大事进行监督，增强监督工作的有效性；对政府实施“美丽乡村”、“美丽家园”、“美丽街区”建设进行监督，增强监督工作的针对性；对政府“挂图作战”情况进行监督，增强监督工作的时效性。二是强化对财政预算的监督。通过监督，促使政府强化预算约束，加强财政资金监管力度，切实管好用好预算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三是要强化对政府职能部门的监督。围绕建设法治政府、责任政府，加强对政府各职能部门的工作监督，继续选择1至2个政府部门进行专项评议，促进依法行政，提高工作能力和服务水平。四是强化对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监督。认真落实《监督法》有关规定，加强对人代会期间书面建议和闭会期间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跟踪督办，严把建议的提出关、交办关、督办关，畅通民主渠道。



白鹤镇人大：监督评议政府重点工作“挂图作战”

今年，白鹤镇人大将对镇政府重点工作“挂图作战”情况进行监督评议。坚持镇党委的集中统一领导，建立镇人大监督评议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组长由镇人大主席担任，政府分管领导、人大副主席为副组长。监督评议主要采用听取报告、集体调研、视察评议等方式。3月份组织代表听取镇政府关于2019年重点工作实施“挂图作战”有关情况的报告，年中镇人代会安排听取镇政府专项工作报告；建立5个集体调研小组，分别对应经济发展、乡村振兴、城镇建管、民生保障、社会治理等五大方面重点工作，对照时间节点，从4月份起每季度至少组织开展1次现场集体巡访调研；年中和年末分两次分别开展视察，并评议58项重点工作挂图作战实施情况，形成视察评议报告报镇党委、镇政府。在监督评议中，结合区人大常委会“凝心聚力促发展，履职为民再出发”主题实践活动，注重发挥代表作用。



朱家角镇人大：着力促进人大监督提质增效

一是认真开展执法检查。计划5月份组织区、镇人大代表开展《上海市农村集体资产监督管理条例》执行情况的检查，11月份将听取和检查政府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的实施情况。二是认真开展重点监督。组织区、镇人大代表分上半年度听取政府重点工作“挂图作战”推进情况专题汇报，组织开展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推进情况、文体中心沈巷分中心建设情况等视察活动。三是认真开展综合评议。拟于7月份镇人代会上，组织代表从政府部门依法行政、执行政策、勤政廉政和制度建设、重点工作和实事工程、服务基层和工作效力、政务公开、建议办理等七个方面，对政府工作开展满意度测评；9月份组织部分区、镇人大代表对镇综治办、农服中心开展专项评议。四是认真开展代表建议办理监督。进一步健全和规范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的交办、分办、督办工作流程，不断提高代表建议办理质效。



练塘镇人大：坚持创新创优，丰富载体特色

一是聚焦服务大局。根据党委重大决策部署，围绕长三角一体化、乡村振兴等课题，深入开展主题活动，并开展跨区域交流、学习、考察，积极建言献策。二是聚焦创新方式。继续开展评议监督，今年计划对规建办建房及有关村庄的规划编制情况、房管所房屋管理工作情况进行专项评议；加强和改进预算审查监督，实施审前调研，督促问题整改；丰富监督手段，选择一些重点问题采取代表约见政府领导等方式开展监督。三是聚焦有效监督。重点在乡村振兴、规划建设、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垃圾分类、集体资产管理、实事工程建设等方面，加大监督力度。四是聚焦代表履职。继续加强对人大代表履职培训，拓展代表工作站（小组）活动，组织代表围绕“规范合作社管理，增加农民收入”及“提高代表书面意见、建议质量”开展课题调研。五是聚焦规范履职。及时修订完善相关制度，推进人大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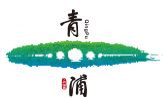
金泽镇人大：抓阵地、强载体，为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延伸服务触角

年内，将以“1+8+X”的工作模式构架与选民群众之间的桥梁与纽带，延伸服务载体，进一步缩短与选民之间的距离。一是代表工作室要“优”起来。我镇的一个人大工作室已经建立多年，运营的模式是每月对外开放两个半天，接待广大选民，倾听意见与建议。我们将进一步健全相关工作制度、职责和要求，真正把代表工作室建成人民群众的“客堂间”、“知心屋”。二是代表工作站要“活”起来。根据选区的划分，我镇共建立了8个人大工作站，分别设置了工作站负责人和联络员，每两周开展活动。我们将充分调动全体代表的工作积极性和履职的主动性，让工作站的阵地进一步优化、工作站的作用进一步显现。三是工作点要“连”起来。将镇代表的家设置为人大代表的工作点，通过点的设立，进一步延伸服务空间，让广大选民在饭后茶余、休息聊天中与广大代表提出意见与建议，使全体人大代表都“动”起来，消息渠道“活”起来，政令要求“通”起来，真正打通与人民群众的最后一公里。



夏阳街道人大工委：优化代表活动，充分发挥代表作用

一方面深化代表主题活动。根据区人大常委会的统一部署，认真组织代表开展“凝心聚力促发展，履职为民再出发”主题实践活动，激发代表积极担当作为。同时，为开阔代表眼界，学习借鉴兄弟省市先进的工作经验，今年街道人大工委计划开展两次闭会期间的代表学习考察活动，一是就居家养老、城市设施建设、高新产业建设等工作组织代表赴重庆开展调研考察，二是就创建全国文明城区工作组织代表赴张家港开展调研考察，通过这些调研考察，为收集人代会建议提供依据。另一方面，扎实开展调查研究。利用人大代表工作站这个平台，做好一年三次的代表主动联系选民活动，并结合各选区选民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开展半年一次的入村、入社区走访调查活动。通过采取代表走访选民、选民联系代表、代表选民集体座谈等形式，进一步收集民情民意，引导代表围绕街道重点工作、民生热点问题积极建言献策。



盈浦街道人大工委：

紧扣难点、深化督办，提升代表建议办理实效

内容上将重点落实好三方面督办：一是落实好区人大代表意见建议的督办；二是落实好街道重点项目的督办，包括老旧小区综合改造等；三是落实好街道重点工作的督办，包括生活垃圾分类整区域创建等。方式上主要强化三方面督办：一是强化调研督办。把调查研究作为督办代表建议的前提和基础，全面了解掌握每件建议的基本情况，有目的、有重点地进行督办，促进承办单位将建议办理工作与接受人大监督相结合，办实办好代表建议。二是强化跟踪督办。人大工委办公室定期跟踪了解办理情况，对代表建议的办理情况进行检查，对办理进度较慢的单位进行催办。三是强化定向督办。督促承办单位责任到人，严格按程序和要求保证承办工作落到实处，重点建议由街道人大工委领导亲自牵头督办，对涉及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等建议，适时组织代表开展视察和检查，听取办理情况汇报，督促办理进度，确保办理成效。



香花桥街道人大工委：

拓宽渠道、聚焦难点，落实监督新举措

一是开展街道职能部门、区政府派驻机构的工作监督。根据区人大常委会的安排，通过组织代表专项视察、专题调研，听取、评议街道办事处专项工作情况，开展监督工作。同时加强与行政部门之间的沟通交流，不断促进行政部门的工作。今年组织代表听取街道生活垃圾分类处置专项工作情况，并进行评议。二是加强对热点、难点问题的监督。利用好代表工作站、选民联络员、民情观察员、咨询员等民情民意收集渠道，广泛及时听取群众、企业的意见建议，并及时将群众、企业关心的问题反映给有关部门，并积极督促解决或答复。今年重点开展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视察和实施居委会工作条例的专项检查。三是加强对实事工程项目的监督。试行实事工程项目监督储备机制，对近年来代表联系选区、走访选民时收集到的建设类项目进行梳理，在征求相关代表、群众意见建议后，统筹安排实施。此外，对重点工程项目的建设全过程，街道人大工委都跟踪参与，并适时组织代表开展视察，了解工程项目建设进度与群众评价。★

（上接第46页）

二是积极发挥专委会作用。嘉善县人大常委会积极探索法制（内务司法）委员会和财政经济委员会两个专门委员会运作机制，发挥其在对常委会任命人员任后监督方面的作用，推动日常监督与专项监督的有机融合。今年，我们财经委专门与县政府进行了沟通协调，确定7个政府工作部门为本年度重点审计对象。这一机制也将长期固化下来，作为常委会加强任后监督的一项常规手段。法制（内务司法）委员会每年听取县法院、县检察院有关议题，通过听取专项报告形式，加强对常委会任命的法检两院的审

判员、检察员等有关人员的日常监督。

三是开展政府性重大投资项目跟踪监督。政府性重大投资项目是我们常委会监督的一项重点内容，也是政府工作部门负责人履职的重要体现。去年，我们制定了《嘉善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政府性重大投资项目审查监督试行办法》，今年我们又在此基础上，制定了《嘉善县人大常委会政府性重大投资项目跟踪监督办法》，进一步加强与项目单位的联系，及时了解项目进展情况，对相关部门提出监督意见，督促项目有序推进。★

开展大走访 深入大调研（五）

根据2019年度区人大常委会工作要点和联系走访区人大代表的具体安排，今年3月中下旬，区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分5组深入11个街镇区人大代表小组，围绕近期区人大常委会会议拟监督审议议题和代表联系选民群众要求，广泛听取意见建议。现将意见建议梳理报告如下：

一、关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1、有代表提出，区政府相关部门要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范围、定性和宣传等方面加强对基层的指导；丰富宣传形式，让更多人知晓，有利于群众对“黑恶”现象的关注与反映。

2、有代表提出，充分利用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契机，坚持高举高打，强化社会治理，形成常态化机制，营造风清气正的发展环境；加强对案件发生背后的原因分析，分类指导，精准施策。

3、有代表建议，针对有些黑恶势力流动性强的特点，加强长三角一体化区域的联动协同；对涉黑涉恶前科人员、刑满释放人员等加强就业服务指导。

4、有代表提出，高度重视农村存在的“高利贷”“套路贷”等违法犯罪行为，加大排查打击力度；可以联合银行开展“套路贷”等典型案例的宣传，提醒市民有效防范。

二、关于转型发展

5、有代表提出，企业人才引进方面对民企的政策较多，对国企业的政策较少，建议引起重视；推动经济小区转型发展的政策要精准聚焦，大力推动项目、政策等落地，激发新的动能；赵巷新城开发区招商目前面临土地紧缺、税源减少等问题，建议区政府研究完善对开发区的“放水养鱼”政策。

6、有代表提出，华新建设（集团）公司有170亩存量土地，该地块目前有31家企业，产业落后、产出低效，企业清退改造成本较大，建议区级相关部门加强政策引导，出台相关补贴政策。

7、有代表反映，华新镇有些企业未与相关经济小区对接联系，直接通过“一网通办”审批落地，造成与街镇产业导向、功能定位不相符，建议区级相关部门与

街镇经济小区做好对接工作。

8、有代表提出，要关注企业面临的实际问题。比如，从今年开始，新注册企业（含从未购买过发票的）开具增值税发票，30天之内不能增量，90天之内不能改版（升级万元版），对注册型企业来说，随着企业业务的发展壮大，每月开具增值税发票的数量和金额越来越大，企业迫切需要发票增量或者升级开票额度；又如，税务部门对新注册型企业实施“灰名单纳税人”管理，而且反复需要企业法人代表亲自到税务部门“解锁”，给企业带来极大不便。

三、关于生态环境建设

9、有代表建议，区生态环境部门要利用此次机构改革契机，进一步理顺体制机制和机构职能；优化审批环节，提升审批效率；通过举办培训班等多种形式，加强对街镇的指导，提升基层生态环境工作水平。

10、有代表建议，区生态环境部门要坚持领导下基层联系企业和社区的好做法；对环境污染的源头治理要强化部门联动，优化考核办法和工作责任机制，加强行刑衔接，推动解决环保突出问题。

11、有代表提出，区生态环境部门要注重对企业的宣传告知，通过专家辅导、签订承诺书等举措，增强企业的法律意识和主体责任。

12、有代表提出，河道“三清”工程前期工作完成后，后续配套设施标准较低，河道沿线功能性不强，建议提高建设标准，提升项目质量；改进河长APP河道巡查功能，加强对工业园区区域内河道水质的监测；加快居民小区雨污分流设施改造进度。

13、有代表反映，松江区与朱家角镇张马村交界处有养猪场，夏季气味很难闻，对我区邻近区域环境造成污染，建议政府部门与松江区协调解决；盈浦街道五浦汇地区在建工地较多，要加强环境质量管理。

四、关于垃圾分类管理

14、有代表提出，《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将于今年7月1日起正式实施，要加强顶层设计，专题部署推进，推进法规有力实施；加大宣传力度，建立奖惩机

制，营造良好氛围，提升公众参与积极性。

15、有代表建议，要抓紧配齐相关硬件设施，对垃圾投放点、垃圾厢房等设施建设涉及的规划、土地、资金等问题，区级相关部门要帮助街镇一起协调解决。

16、有代表提出，要针对农村老年人的实际，采用方言讲解等有效方式，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工作。

17、有代表反映，盈港东路赵重公路路口经常有车窗抛物、垃圾乱扔等不文明现象，许多垃圾在路口堆积，影响市容市貌，建议加强监管，加快处置。

五、关于菜场食品安全监管

18、有代表建议，完善监管制度和责任机制，充实专业监管力量，改进检查方式，增加检查频率；加大资金投入力度，升级监管检查的专业设备和技术，加强运输过程食品安全监管，拓宽食品安全追溯信息平台，畅通公共监督渠道。

19、有代表建议，强化常态化监管和源头监管，实施监管关口前移，严格约束农贸市场经营主体、入场经营户和菜场供货商，明确告知食品安全义务和责任，加强教育培训，建立诚信档案，对违法经营者从严从重处理；对年久失修的菜场进行改造升级，改善菜场基础设施，提升农贸市场的形象。

20、有代表建议，对蔬菜种植户加强监管，特别是对蔬菜种植大户、农业专业合作社等要增加检测频次；加强对“叮咚买菜”等网络平台的监管，保障网络销售食品安全。

21、有代表提出，现有菜市场对蔬菜农药残留检测都是采取抽查方式，建议加大对农药残留检测的补贴力度，扩大检测覆盖面；由于菜市场用于农药残留检测的试剂成本较高，许多私营菜市场往往应付了事，建议加强监管，加大政府部门统一检测力度。

22、有代表提出，在早上城管还未上班时段，练塘等地的菜场周边存在乱设摊现象，这是监管盲区，建议引起重视；对白鹤等地个别流动摊贩在货车上宰杀活禽售卖加强监管。

六、关于城市管理

23、有代表提出，青浦城区的许多老旧商务楼（比如四兴大楼）等设施设备老化，存在严重的安全隐患，由于历史原因造成维修基金缺失影响维修，建议区级部门引起重视，统筹考虑；对因历史原因造成的国有土地

上建的无证建筑物，区级部门要牵头梳理、摸清底数，研究相关处置措施。

24、有代表建议，旧城改造项目中适当增加一些消防设施建设；青浦城区部分已完成智慧安防改造的小区，物业公司执行不到位，安防设施使用率不高，需要加大对物业公司的管理；同时建议公安部门与物业公司加强对接，研究小区原安防设施处置问题。

25、有代表反映，香花桥街道每年道路养护费用为2500万，管理区域内道路160公里，其中120公里实际为城市道路，但养护费用一直是按照农村道路拨给的，且街道内工业园区大车较多，天辰路等已严重失修，建议区政府在道路养护费用上向香花桥街道适当倾斜；对香花桥街道香大路西人民桥、漕盈路（天辰路到北青公路段）等路桥进行拓宽整修。

26、有代表反映，轻便摩托车报废手续繁琐，建议简化处置流程；居委会有意利用部分路边绿地改建停车设施，并通过建设立体绿化补足改建占用路边绿地的部分，建议相关部门出台可操作性文件予以指导；在“12345”市民服务热线派单上要更加精准，防止简单以“属地化管理”进行派单。

七、关于乡村振兴战略实施

27、有代表提出，万亩粮田改造项目实施与规划不统一，金泽镇商榻地区部分项目前期费用补贴不及时、不到位，建议引起重视；部分粮食烘干点无周转库仓，无场地停放运输车辆，建议区有关部门加快农业项目配套建设，使已建农用项目尽早投入使用。

28、有代表提出，练塘地区作为茭白的重要产区，必须要有分拣茭白的场所，现在通过遥感卫星拍到的用于分拣茭白的大棚按要求都必须拆除，建议根据实际情况分类处置。

29、有代表建议，区镇引进的大项目，使用村域范围内土地资源的，建议给予所在村税收分成或入股分红；村在土地减量中做了大量工作，建议拿出部分土地减量资金，用于壮大村级经济；在用地指标、配套设施建设等方面给予草莓采摘等农事旅游项目一定政策扶持。

30、有代表建议，加强美丽乡村示范村的长效管理，完善卫生保洁等工作机制；加强美丽家园等项目建设信息公开；白鹤地区存在乱葬乱埋现象，建议加快建设公益性墓地。

31、有代表建议，加快推进“空壳村”的撤并；对青西地区实施规划管控的同时，要考虑农民建房的实际需求。

32、有代表提出，实施阳光村务工程出发点很好，但许多农村老年人反映，设在老年人活动中心的电视信息系统操作界面复杂，给正常收看电视带来很大不便，建议改进系统设置。

八、关于其他问题

33、关于公共交通。有代表反映，接驳轨交17号线的公交在高峰时段过后，运行的间隔时间较长，建议优化发车班次；朱家角阁游路258号观澜府小区已交付近两年，目前约有1/3业主入住，但还没有从淀山湖大道地铁站到该小区的专门公交线路，现有19路公交站点距离较远，建议研究设置公交线路，方便附近居民出行；西岑卫生院门口（练西公路）道路为双黄线，建议设置道路虚线；金商公路改建过程中通行便道坑坑洼洼，存在安全隐患，建议妥善解决。

34、关于动迁安置。有代表提出，部分村动迁安置时间间隔较长，有2004年拆迁到目前还未完成安置的情况，期间政府不但要支付大笔动迁过渡费，同时受政策因素、人口情况变化等影响，造成很多矛盾，建议加大安置房建设推进力度，缩短动迁安置周期；有代表提出，重视动迁“小农民”的户口问题，提出妥善的解决办法。

35、关于体育卫生等。有代表提出，部分楼盘开发时未充分考虑体育健身用地、垃圾厢房等设施规划，建议相关部门从严审批，确保小区体育用地及相关功能设施到位。有代表提出，街道卫生服务中心延伸处方功能方便了广大群众，建议进一步扩大处方药范围。有代表反映，传染病宣传普查进企业较难，建议相关部门加强引导。有代表建议，统筹考虑村居综合文化活动室建设，减少资源浪费。有代表反映，近期青西有些村村民申请并通过残疾鉴定的人数增长较快，建议区级相关部门引起重视。★

人大代表履职APP“网上议政”摘要

区人大常委会坚持群众路线，多途径了解选民群众、人大代表关注的热点难点，依托代表履职APP平台，开辟代表网上议政窗口。现将区五届人大四次会议闭幕以来代表反映的社情民意选取如下：

1、青浦要实现全面跨越式高质量发展，就必须对标一流，不断优化营商环境，从具体之处着手，解决好服务企业的“痛点”。比如企业生产经营离不开的发票，在我区未购买发票的企业30天之内不能增量，90天之内不能改版（升万元版），给企业经营带来不便，希望有关部门尽快研究解决。

2、建在松江与青浦交界处的青昆路上的垃圾焚烧站，气味很大，影响了周边的居住环境，同时也给新胜村、林家村、王金村等周边村的村民带来了心里恐慌。因为不在政府的搬迁计划中，希望政府更多关注村民健康，为村民每年安排体检，并在经济上给予一定补助。

3、沪青平公路作为国家级主干道车流量大，在沪青平公路漕盈路路口左转弯车辆只能见缝插针通过，险象环生。建议在此路口增设左转弯红绿灯，提高道路通

行的能力和安全性。

4、随着17号线的贯通和朱家角生态优势的凸显，朱家角房地产开发也曾一度如火如荼，但周边配套设施还很不完善，需要政府加大工作力度。比如朱家角阁游路258号，观澜府小区已经交付将近两年，已有1/3业主入住，但是目前还没有从淀山湖大道地铁站到本小区的专门的公交线路，已有的19路站点距离本小区太远。业主们希望新设公交线路，对接17号线地铁站，可沿淀山湖大道、珠湖路向南延伸，走课植园路和港周路，方便大淀湖附近附近居民出行，与现有的19路形成互补。请有关部门查证核实后尽快解决。

5、轨交17号线是既是贯穿我区东西客运走廊的通道，又是青浦新一轮发展的重要“产业线”，要更好发挥17号线的作用，首先要做好各站点的公交线路配套。现在我们公交运营时间与地铁运营时间不配套，间隔时间过长，还不能满足市民出入便利的需求。强烈建议：公交运营与地铁对接，各站点公交车发车间隔最多十五分钟，高峰期可更短，解决出行最后一公里难题。★

区人大常委会2019年2、3月 重要活动回顾

2019年2月

2月1日 党组书记、主任朱明福主持召开区人大常委会党组2018年度民主生活会。党组成员、副主任胡海民、何强、赵宏林，党组成员、办公室（研究室）主任许峰参加会议。陶夏芳副主任、区委组织部负责人列席会议。

2月2日 区人大常委会党组与“一府两院”党组召开联席会议，通报常委会2019年度主要工作安排，听取“一府两院”党组和区监察委的意见和建议。区委副书记、区政府党组书记、区长余旭峰出席。区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朱明福主持。区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党外副主任，区人民政府党组成员、党外副区长，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成员出席会议。区监察委负责同志应邀列席会议。

机关党组召开2018年度民主生活会。机关党组成员、处级领导干部参加会议。第三督导组到会督导。

2月11日 朱明福主任主持召开区五届人大常委会第39次主任会议。陶夏芳、胡海民、何强、赵宏林副主任出席会议。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各委室主任委员（主任）、机关调研员列席会议，相关委室副主任列席相关议题。会议听取了常委会2019年工作要点和2019年度常委会机关工作目标任务一览表修改情况的汇报；讨论并原则通过了2019年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走访区人大代表分组安排和听取区环保局局长、区法院副院长履职情况

报告的方案，有关区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中发现问题整改情况的审议意见；讨论通过了有关续聘预算审查咨询专家事宜、区府办关于本区生活垃圾分类处置议案办理情况的审议意见的复函。

2月12日 党组书记、主任朱明福主持召开区五届人大常委会党组第48次会议。党组成员、副主任胡海民、何强、赵宏林和党组成员、办公室（研究室）主任许峰参加会议。陶夏芳副主任列席会议，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各委室主任委员（主任）列席会议。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各委室负责人、机关调研员、挂职干部列席相关议题。会议通报了常委会党组2018年度民主生活会情况；传达学习了市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精神和中央、市、区纪委全会精神；讨论并原则通过了常委会2月份工作要点、2019年学习考察安排、关于开展“凝心聚力促发展，履职为民再出发”（暂名）主题实践活动的实施意见以及常委会2019年度协商工作计划；听取讨论了2019年度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各委室培训计划。机关党组在会上书面报告了2018年度民主生活会情况。

2月13日 城建环保工委赴区环保局调研，就2019年工作作沟通。

2月13日至19日 朱明福主任，陶夏芳、胡海民、何强、赵宏林副主任分别到各自联系的街镇人大走访调研。

2月13日至14日 内司委、人事工委分别召开调研

座谈会，了解区法院、区检察院拟任命人员有关情况。

2月14日 朱明福主任走访联系党外人士、区政协副主席、民盟区委主委王海青。

2月14日至15日 赵宏林副主任和部分区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第五组）赴朱家角镇、香花桥街道联系走访区人大代表。

2月18日 朱明福主任，陶夏芳、胡海民、何强、赵宏林副主任等区人大常委会领导赴区长三角区域合作办公室调研了解本区对接长三角一体化相关情况。财经委、办公室负责人参加。

朱明福主任主持召开区五届人大常委会第40次主任会议。陶夏芳、胡海民、何强、赵宏林副主任出席会议。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各委室主任委员（主任）、机关调研员列席会议，相关委室副主任委员（副主任）、挂职干部列席相关议题。会议讨论决定了区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有关事项的安排和提交会议审议的相关材料。

2月19日 朱明福主任走访联系党外人士刘铁梅。

陶夏芳副主任列席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

胡海民副主任分别出席内司委召开的部分政法系统部门负责人和服务相对人调研座谈会，听取区法院副院长履职情况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情况。

何强副主任出席区政府系统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交办会。代表室负责人参加。

2月20日 区人大常委会组织基层区人大代表听取区政府关于重点工作“挂图作战”实施方案的报告。朱明福主任主持会议。陶夏芳、胡海民、何强、赵宏林副主任，王凌宇副区长出席会议。区人大常委会委员，部分基层区人大代表，区人大常委会各办事机构负责人、机关调研员、挂职干部，区政府办主任、副主任，各镇人大主席、副主席，街道人大工委副主任参加会议。

何强副主任陪同市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人事任免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来青调研人事任免、代表资格审查等工作情况。

2月21日 赵宏林副主任参加区领导信访接待活动。

城建环保工委召开本区中小河道综合整治效果评估报告会。

2月22日 朱明福主任走访联系党外人士黄银贤。

胡海民副主任出席内司委召开的部分街镇政法书记调研座谈会，听取区法院副院长履职情况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情况。

何强副主任、财经委负责人参加市人大财经委召开的《上海市社会信用条例》执法检查启动会。

2月25日 党组书记、主任朱明福主持召开区五届人大常委会党组第49次会议。党组成员、副主任胡海民、何强和党组成员、办公室（研究室）主任许峰参加会议。陶夏芳副主任列席会议。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各委室负责人、办公室信访科科长列席相关议题。会议学习了《中共青浦区委印发关于本区健全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政府重大决策出台前向本级人大报告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讨论并原则通过了区人大常委会3月份工作要点，听取了2018年度信访工作情况的汇报。

朱明福主任主持召开区五届人大常委会第41次主任会议。陶夏芳、胡海民、何强副主任出席会议。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各委室主任委员（主任）、办公室和人事工委负责人列席相关议题。会议听取了区委常委、组织部长蒋仁辉代表区委关于区机构改革方案情况的通报。讨论并原则通过了“两院”人事任免事项，决定提交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

朱明福主任分别赴练塘镇人大、盈浦街道人大工委调研人大工作，并联系走访所联系的区人大代表。

2月26日 陶夏芳副主任、侨民宗工委主任参加市人大侨民宗委、外事委召开的市区联动工作会议。

内司委赴区人民法院调研区法院副院长履职情况。

2月26日至28日 城建环保工委分别召开部分职能部门、街镇、企业负责人调研座谈会，听取区环保局局长履职情况。

2月27日 区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在区会议中心议政厅举行。朱明福主任主持会议，陶夏芳、胡海民、何强、赵宏林副主任出席会议。区政府副区长王凌宇、区法院院长麦珏、区检察院检察长郑永生和区监察委负责人列席会议。会议经审议和表决，通过了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提请任命的有关人事任免案；审议通过了区人大常委会

2019年度工作要点；听取和审议通过了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关于区五届人大四次会议主席团交付审议的关于加大监督力度做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的代表议案审议结果的报告；依法作出了关于同意《上海市青浦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规划》的决议和关于同意区人民法院增补人民陪审员名额的决定，书面审议了区人大法制委关于2018年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情况的报告。在完成各项议程后，朱明福主任就做好2019年度区人大常委会工作、做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加强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等提出要求。

朱明福主任、赵宏林副主任走访联系全国人大代表李丰。

陶夏芳副主任率教科文卫工委赴区食药安办调研菜市场食品安全工作情况。

2月28日 陶夏芳副主任率教科文卫工委赴盈浦街道社区文化活动中心，调研有关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监督议题审议意见办理落实情况，随后参加教科文卫工委工作例会。

胡海民副主任出席内司委召开的部分街镇政法书记调研座谈会，听取区法院副院长履职情况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斗争工作情况。

农业与农村工委赴区农委调研，就2019年工作作沟通。

办公室赴吴江区、嘉善县人大对接联系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调研考察相关事宜。

2019年3月

3月1日 区人大机关党支部召开2018年度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会议。区人大常委会领导朱明福、胡海民、何强、赵宏林以普通党员身份和机关全体党员一起参加会议。

3月4日 党组书记、主任朱明福主持召开区五届人大常委会党组第50次会议。党组成员、副主任胡海民、何强和党组成员、办公室（研究室）主任许峰参加会议。陶夏芳副主任列席会议，代表工作室主任、副主任，办公室副主任列席相关议题。会议讨论并原则通过了关于“凝心聚力促发展，履职为民再出发”代表主题

实践活动的实施意见、有关下拨本年度代表工作相关经费的方案以及常委会机关工作目标责任一览表。会议还部署了常委会领导廉政风险责任项目工作，讨论通过了代表外出培训安排。

朱明福主任主持召开区五届人大常委会第42次主任会议。陶夏芳、胡海民、何强副主任出席会议。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各委室主任委员（主任）、机关调研员、办公室和研究室副主任列席会议。会议讨论决定了区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有关事项的安排。

胡海民副主任走访联系区人大代表沈振明、彭曦，走访市人大代表、夏阳街道社会组织服务中心主任孙军。

城建环保工委赴区生态环境局调研生态环境局局长履职情况。

3月4日至5日 朱明福主任走访联系区人大代表范立涛、宋志青、沈振明。

3月4日至8日 赵宏林副主任参加市人大城建环保委组团赴四川、广西学习考察。

3月5日 陶夏芳副主任率教科文卫工委赴区体育局调研体育赛事开发情况。

3月6日 内司委赴区法院调研法院副院长履职情况。

3月6日至8日 农业农村工委及部分专业小组代表参加市人大农业农村委有关“本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规划和方案”代表专题培训班暨2019年市、区人大农业农村工作例会。

3月8日 朱明福主任率常委会组成人员（第一组）赴练塘镇联系走访区人大代表。

3月11日 朱明福主任带队赴区生态环境局调研生态环境局局长履职情况。赵宏林副主任，城建环保工委、办公室、代表工作室负责人，履职评议小组成员，区生态环境局负责人等参加。

朱明福主任主持召开区五届人大常委会第43次主任会议。陶夏芳、胡海民、何强、赵宏林副主任出席会议。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各委室主任委员（主任）、机关调研员、办公室和研究室副主任、挂职干部列席会议。代表工作室副主任列席相关议题。会议讨论决定了区五

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有关事项的安排。

区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在区会议中心议政厅举行。朱明福主任，陶夏芳、胡海民、何强、赵宏林副主任出席会议。区政府副区长金俊峰、区法院院长麦珏、区检察院检察长郑永生和区监察委负责人列席会议。会议听取了区人民政府关于政府机构改革情况的报告，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区人民政府、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提请的有关人事任免事项，新任命人员进行了宪法宣誓。在完成各项议程后，朱明福主任就深化机构改革、新任命区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负责人履职尽责等提出工作要求。

区人大常委会举行学习报告会，学习解读区委《关于本区健全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政府重大决策出台前向本级人大报告的实施意见》。朱明福主任、陶夏芳、胡海民、何强副主任，区人大常委会委员，区人大常委会各办事机构负责人、机关调研员、挂职干部，各镇人大主席、各街道人大工委副主任，部分市、区人大代表参加。

3月12日 陶夏芳副主任率常委会组成人员（第二组）赴徐泾镇联系走访区人大代表。

胡海民副主任出席内司委2019年度第一次工作例会。

松江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主任一行来青浦学习交流人大常委会任命人员履职评议工作，办公室、代表工作室负责人接待并介绍相关工作开展情况。

区人大机关党支部与团区委机关党支部以“学雷锋志愿服务”为主题，围绕宣传垃圾分类知识、倡导绿色文明风尚，联组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3月13日 区人大常委会组织部分基层区人大代表听取区委政法委关于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情况的通报。区人大常委会主任朱明福，区委常委、政法委书记赵明，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陶夏芳、胡海民、何强、赵宏林出席会议。区人大常委会委员，部分基层区人大代表，常委会各办事机构负责人、机关调研员、挂职干部，区委政法委、区纪委、区委组织部、公安青浦分局、区法院、区检察院、区司法局负责人，各镇人大主席、街道人大工委副主任等参加会议。

朱明福主任带队赴区法院调研法院副院长履职情况。胡海民副主任，区法院院长麦珏，内司委、人事工委、办公室负责人，履职评议小组成员，区法院负责人等参加。

3月14日 朱明福主任率常委会组成人员（第一组）赴盈浦街道联系走访区人大代表。

陶夏芳副主任率常委会组成人员（第二组）赴赵巷镇、重固镇联系走访区人大代表。

胡海民副主任率常委会组成人员（第三组）赴夏阳街道联系走访区人大代表。

赵宏林副主任率常委会组成人员（第五组）赴朱家角镇、香花桥街道联系走访区人大代表。

长三角三省一市人大财经工作座谈会在青浦朱家角镇召开。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肖贵玉致辞。江苏、浙江、安徽三省人大常委会相关副主任出席会议。区委副书记、区长余旭峰介绍青浦区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区人大常委会主任朱明福、副主任何强参加会议。

3月15日 胡海民副主任赴金泽镇出席金泽镇人大与毗邻的吴江、嘉善相关镇人大关于环淀山湖战略协同区域街镇人大互通联动签约仪式。办公室负责人参加。

何强副主任率常委会组成人员（第四组）赴金泽镇联系走访区人大代表。

机关党组召开会议，学习《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讨论通过《区人大常委会机关党组2019年工作要点》和2019年机关党组班子成员廉政风险责任项目，听取机关党支部2019年工作要点的汇报，通报民主评议党员情况等事宜。

3月18日 朱明福主任主持召开区五届人大常委会第44次主任会议。陶夏芳、胡海民、何强、赵宏林副主任出席会议。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各委室主任委员（主任）、机关调研员、相关委室副主任委员（副主任）、挂职干部列席会议。会议讨论决定了区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有关事项的安排和提交会议审议的相关材料；听取了有关中小河道综合整治效果评估情况的汇报，讨论并原则通过了区政府办关于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情况报告审议意见的复函、区五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建议常委会领导领衔督办

件、有关调整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各专（工）委对口联系区级部门和有关单位（团体）的方案以及召开2019年第一季度街镇人大工作例会等事宜。

党组书记、主任朱明福主持召开区五届人大常委会党组第51次会议。党组成员、副主任胡海民、何强、赵宏林和党组成员、办公室（研究室）主任许峰参加会议。陶夏芳副主任列席会议，代表工作室主任、副主任列席相关议题。会议讨论并原则通过了关于调整补选区人大代表事宜，研究了区人大机关、区人大工作研究会2019年外出学习考察事宜。

陶夏芳副主任、市人大青浦组代表和各乡镇人大、街道人大工委负责人参加市人大传达全国两会精神会议。

何强副主任率常委会组成人员（第四组）赴华新镇联系走访区人大代表。

3月19日至20日 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成员先后赴吴江、嘉善集体调研助推长三角地区更高质量一体化发展工作，协商建立三地人大工作协同机制。朱明福主任，陶夏芳、胡海民、何强、赵宏林副主任，吴江、嘉善两地人大常委会领导出席调研活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各委室和朱家角、练塘、金泽镇人大负责人参加调研活动。

3月21日 陶夏芳副主任出席菜市场食品安全监管调研座谈会，听取村民居民和街镇分管领导的意见建议，教科文卫工委负责人参加。

胡海民副主任率常委会组成人员（第三组）赴白鹤镇联系走访区人大代表。

何强副主任和代表资格审查委、人事工委、代表工作室负责人参加市、区人事代表工作例会。

赵宏林副主任出席城建环保工委、农业农村工委例会。

3月22日 胡海民副主任和内司委负责人参加市、区人大监察司法工作例会暨工作培训会。

3月26日 陶夏芳副主任陪同全国人大常委会原副委员长华建敏来青浦参观考察。

何强副主任率财经委赴区发改委调研本区贯彻实施《上海市社会信用条例》情况。

赵宏林副主任参加上海市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例会。

3月27日 陶夏芳副主任率侨民宗工委赴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调研欧美同学会建设发展情况。

陶夏芳副主任出席侨民宗工委2019年度第一次工作例会。

区人大常委会举行学习报告会，邀请全国人大代表李丰作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精神学习辅导。朱明福主任、陶夏芳、胡海民、何强、赵宏林副主任，区人大常委会委员，区人大常委会各办事机构负责人、机关调研员、挂职干部，各乡镇人大、街道人大工委负责人，各乡镇人大办主任、街道人大工委专职干部，部分市、区人大代表参加。

区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在区会议中心议政厅举行。朱明福主任，陶夏芳、胡海民、何强、赵宏林副主任出席会议。区政府副区长王德强、区法院院长麦珏、区检察院检察长郑永生，区监察委负责人列席会议。会议分别听取了区人民法院副院长王贤诚、区生态环境局局长杨佃辉履行职务情况的报告，并开展了满意度测评。会议经审议表决，通过了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接受陆冬云等同志辞去青浦区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请求的决定；会议还审议通过了区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周雷勇代表资格的报告。在完成各项议程后，朱明福主任就认真落实评议意见、依法有序开展代表补选、学习贯彻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精神等提出工作要求。

3月27日至28日 胡海民、何强副主任分别列席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

3月28日 陶夏芳副主任率教科文卫工委赴区教育局就教育局局长履职评议事宜作沟通。

胡海民副主任率内司委赴区司法局走访调研。

何强副主任参加区领导信访接待活动。

机关党组召开会议，讨论研究有关常委会重点工作“挂图作战”版面制作及经费安排事宜，并对2019年干部在线学习工作作出安排。

城建环保工委赴赵巷镇调研垃圾分类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3月29日 赵宏林副主任率城建环保工委赴区建管委调研道路建设、代表建议办理情况。★

依法加强任后监督 推动任命人员高效履职

干部任后监督是各级人大常委会行使人事任免权的延续。本届以来，青浦区人大常委会把人大任命干部任后监督作为一项重要工作做实抓好。同时，人事任免权作为宪法和法律赋予人大的一项重要职权，近年来得到了各地人大越来越多的关注和重视，并积极探索、不断创新，把人事任免权与监督权、对工作的监督与对人的监督有机结合起来，着力加强对人大任命干部任后监督。现选取吴江区、嘉善县人大在开干部任后监督工作中的经验做法，供学习参考。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人大常委会

为了进一步做好被任命人员的监督履职工作，吴江区人大不断探索与尝试，近年的实践积累了一定的经验做法与大家分享。

一是制定办法，使报告履职有据可依。

人大工作政治性、法律性、程序性很强，制度建设至关重要。区人大2017年出台了《吴江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区人大常委会任命的“一府两院”工作人员报告履职情况的办法（试行）》，办法对履职报告的对象、内容、程序和方法、结果的运用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要求区人民政府组成部门的局长、主任；区人民法院副院长；区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届内至少一次向常委会报告履职情况，并接受常委会组成人员的评议。

二是“述评问测”，使被任命人员直面问题。

“述”——报告履职。被任命人员须在区人大常委会会议上口头报告履职情况。报告内容包括：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情况；遵守和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依法行政、公正司法的情况；履行岗位职责，完成工作任务，勤政廉政的情况等。

“评”——工作评议。区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应当通过多种途径听取被任命人员所在部门和有关单位人员、各级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对被任命人员的意见，了解被任命人员依法履行职责的有关情况，并做好评议工作。

“问”——询问说明。区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列席会议的区人大代表可以对被任命人员进行询问，被任命人员应当回答有关询问，或者就有关问题作出说明。通过面对面的询问答复，促进被任命人员对存在的薄弱环节认识得更加清楚、把握得更加准确，在思想上更加统一、方向上更加明确。

“测”——满意度测评。区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当场对被任命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无记名测评，测评分为满意、基本满意和不满意。对被任命人员履职情况的测评结果，由区人大常委会及时向区委报告。

三是限时整改，使被任命人员更加重视。

区人大常委会要求被任命人员以“述评问测”为契机，认真总结经验，查找存在问题，化压力为动力，制订整改方案，限时整改到位，以扎实有效的工作为人民交上一份满意的答卷。

四是跟踪监督，使被任命人员履职到位。

区人大常委会注重拓展任后监督新领域，把整改落实情况作为被任命人员履职监督的一项重要内容，实行跟踪问效。区人大常委会有关工作委员会将对被任命人员工作整改情况进行跟踪监督，必要时提请主任会议听取整改落实情况报告，促进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依法履职、依法行政，让人民赋予的权力在监督下阳光运行，不断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

“述评问测”和“四步走”监督述职方式的探索，不仅是法定监督权的有效激活，更是对人大任命国家工作人员工作职能的直接督促和检查，是开展任后监督工作的有效形式。监督被任命人员“实实在在的干、认认真真的述、诚诚恳恳的改”，能较好地形成对“一府两院一委”工作有力地推动和促进，使被任命人员更加强化“由人大任命、对人大负责、受人大监督”的理念，进一步提高人大监督工作透明度、力度与实效，交出一份让人民满意的新时代答卷。

浙江省嘉善县人大常委会

近年来，嘉善县人大常委会始终坚持党管干部和依法监督有机统一，将任后监督的着力点放在促进常委会任命人员依法履职之上，注重通过任前审查强化任命人员宪法意识，通过部门评议、年度述职等形式丰富任后监督形式等方面积累了一定经验。

一、着力强化任前审查和宪法宣誓制度，坚持把宪法精神贯彻履职始终

任前审查是人事任免工作的关键环节。多年来，县人大常委会坚持按照主任会议研究、任前法律知识考试等程序对拟任人员进行任前审查。

听取一次专题汇报。县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专题听取

拟提请任命人员任用意见和相关情况汇报，重点审查拟提请任命人员的年龄、党龄、学历、工作经历等情况，集体研究决定后，再提请县人大常委会审议表决。

组织一次法律考试。对拟提请任命人员，由县人大常委会内司委组织进行法律考试，重点测试拟提请任命人员履行工作职责所必备的法律法规掌握情况和运用能力。考试采取闭卷的方式进行，满分为100分。对考试成绩达不到60分的，取消其任前考核资格。

开展一次宪法宣誓。自实施宪法宣誓制度以来，嘉善县人大积极落实有关规定，组织开展宪法宣誓活动。相关人事议案在常委会表决通过后，当场组织任命人员进行宪法宣誓，提高任命人员宪法意识。尤其在2017年结合换届选举，常委会组织对新一届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负责人、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组成人员、常委会各工作委员会组成人员等进行宪法宣誓。同时，县政府、县委组织部组织新一届政府工作部门新任副科级以上干部进行宪法宣誓仪式。此次宣誓仪式累计涉及人员157人，是嘉善县宣誓制度实施以来规模最大的一次。

二、深入开展部门工作评议，推动监督人与监督事的有机统一

嘉善县历届人大常委会都高度重视部门工作评议，将这项工作作为依法开展任后监督、服务发展大局、畅通民意渠道和支持政府部门工作的有效途径。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重新制定了《嘉善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评议暂行办法》，评议内容既包括部门完成工作任务等项目，也涵盖了常委会任命的人员的依法履职、勤政廉政等项目，实现了监督人与监督事的有机统一。

根据这一办法，常委会每年确定2—3家部门开展工作评议。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先后对县教育局、县商务局等7个部门、单位开展工作评议。去年，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又对县环保局、县市场监管局两个部门进行了工作评议，今年又将组织对县民政局、县国土局开展工作评议。我们计划通过两届人大常委会，对县法院、县检察院及所有政府工作部门进行一轮工作评议，确保对常委会任命人员任后监督的全覆盖。结合前五年工作经验，从去年开始，我们对部门工作评议进行了部分改进，呈现了两大新特点：

一是部门工作评议较往年时间跨度更长。从去年开始，部门工作评议由当年的6月开始到次年3月结束，持续时间将近9个月。和过去相比，主要是将反馈整改阶段时间从原来的3个月延长到了6个月。这样安排的主要考虑，是给予

被评议部门更加充裕的整改时间去深入剖析问题、查找不足。督促被评议部门利用好岁末年初这特殊时间段，更好地完善当年工作，确定下一年度工作思路，确保解决问题的思路以及整改方案、举措更加科学有效。比如，在去年部门工作评议工作中，县环保局在面对中央环保督察组督察、“最多跑一次”改革等多项重大任务时，能够至始至终支持配合人大开展评议，主动接受人大监督，把评议工作与全局工作有机结合，做到边评边改，取得了一定成效。

二是县人大常委会将对评议结果和满意度测评结果进行“双公开”。在当年9月份和次年3月份的两次常委会上，我们分别对评议结果和整改满意度进行两次测评，两次测评结果当场予以公布。这样做的目的在于进一步提升部门评议工作的公开度和透明度，维护部门工作评议的严肃性和权威性。通过这一机制，推动被评议部门结合评议方案，把各个阶段的工作做扎实，切实做到未评先改、边评边改，不断巩固深化评议整改的成果。

三是评议工作小组首次征求县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组意见建议。党的十九大报告明确指出：“把党内监督同国家机关监督、民主监督、司法监督、群众监督、舆论监督贯通起来，增强监督合力。”结合这一精神，从去年开始，评议工作小组既注重听取上级业务主管部门评价，又广泛听取各镇（街道）对部门基层站所意见，还首次征求县纪委监委派驻被评议部门纪检组的建议，实现人大监督与党内监督的联动，改善了以往部门工作评议中对人的监督相对较偏少、偏软的问题，确保评议工作的整体真实、准确、客观、公正。如针对去年县市场监管局个别干部违规违纪问题，评议工作小组专门提出了相应整改意见，要求一把手带头开展廉洁自律警示教育，规范执法行为，着力防控履职风险。

三、确保任后监督的持续性，推动常规监督与专项监督的有机融合

在任后监督方面，我们常委会充分调动各专工委作用，把规定动作做到位的同时，探索做好自选动作，推动常规监督与专项监督有机融合。

一是提交好年度述职报告。每年年底，常委会要求政府工作部门负责人、常委会组成人员提交好年度述职报告，加强对常委会任命人员的常规性监督。针对政府工作部门负责人换岗、调动等问题，常委会按照“履职多长就是述职多少”的原则，要求本年度任命人员提交好当年履职期间内的述职报告。（下转第36页）

区人大常委会机关活动

掠影

区人大常委会机关把文化建设融入日常工作之中，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学习实践活动为主线，着力培育主题鲜明、内涵丰富、特色突出的人大机关文化。以下为一季度活动掠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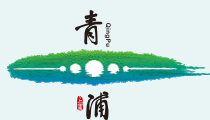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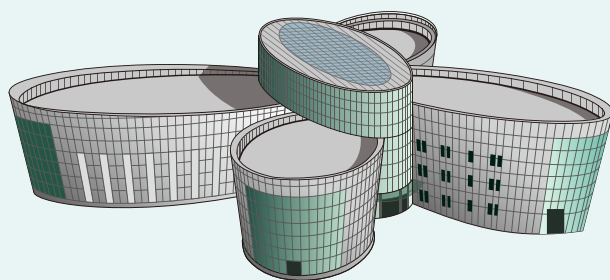
区人大常委会机关支部赴区党建服务中心开展“学新思想，话新跨越”主题党日活动。



区人大机关党支部与团区委机关党支部以学雷锋志愿服务为主题，围绕宣传垃圾分类知识、倡导绿色文明风尚，联合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区人大常委会机关赴区人武部接受国防知识宣传教育，体验军事技能训练



绿色青浦 上善之城

Green Qingpu, Gracious City